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释义

除非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华宏医药	指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华宏有限、有限公司	指	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
华宏集团	指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盛江投资	指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华宏连锁	指	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为民医药	指	江阴为民医药有限公司
盛盛投资	指	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
水利机械	指	江阴市水利机械施工工程有限公司
百顺材料	指	江阴市百顺医用材料有限公司
老年中心	指	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
股转系统、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主办券商、华泰证券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衡、注册会计师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金禾、律师	指	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
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机构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内核小组、内核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挂牌项目内核小组
项目小组	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挂牌项目小组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公司现行有效之《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经公司于2014年7月27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该《公司章程（草案）》将于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起实施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2014年1-4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特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可能出现的以下风险予以充分的关注：

一、经营用地租赁风险

公司与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村民委员会签订了《集体土地租赁协议》，租赁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宏惠路 6 号的 15.18 亩集体土地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在该地块上进行了仓储及行政办公用房的建设，由于公司所租赁土地性质属于集体用地，公司无法办理该地块上自建房屋建筑物的房屋所有权证，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原值 9,679,354.95 元，净值 8,686,728.54 元。如果租赁期限内政府对该地块进行重新规划，或者房屋建筑物被强行拆除，或者租赁期限未到期出租方提前收回土地，公司经营场所需要搬迁，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医药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和监管的行业之一，容易受到国家及地方政策的影响。为规范医药行业市场秩序，加强对医药企业的经营监管，国家有关部门对医药行业严格实行药品经营许可证制度、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制度等。目前国家药监主管部门对于医药商业流通企业在场地、设施、资金以及专业技术人员配备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批准十分严格，医药商业企业市场准入门槛不断提高。

公司目前已经取得了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等经营所需的相关资质和认证，其中《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将于 2015 年 4 月份到期，公司正在准备换证验收事宜。随着国家药监主管部门对市场准入门槛的不断提高，若未来国家有关部门对相关资质和认证标准进行调整，公司无法继续取得经营所需的资质和认证，将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药品质量风险

药品作为特殊商品，其产品质量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公司目前共有药品品规 5,948 个，其中化学药制剂 2,309 个，中成药 1,327 个，中药饮片 1,223 个，抗生素 293 个等，涉及药品品种繁多。公司严格按照 GSP 的规定，在供应商资质审核、产品质量验收、产品质量资质审核、产品储存保管、产品出库复核、

产品配送运输等药品流通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质量控制，产品从购进、入库、销售、出库复核均有严格的记录，确保发现问题能及时追溯。

但是，公司作为医药流通企业，并不负责产品的生产，无法保证药品的生产质量，并且在药品流通环节也会因为运输条件等原因造成产品质量问题，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出现重大药品质量事故，将会给公司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公司客户以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为主，采取“赊购赊销”模式。医药行业中下游医院、零售终端处于强势地位，导致医药批发企业的应收账款周转周期相对较长。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400.26 万元、10,244.92 万元、8,382.75 万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9.23%、60.75%、61.81%。尽管公司重视客户信用管理，客户的资信状况良好，应收账款的账龄基本都在 1 年以内，发生大额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会相应增加，应收账款规模也会保持在较高水平，如果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不能按时收回客户所欠的货款，一旦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损失，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存货管理风险

公司经营模式为将从上游医药生产企业及其他医药物流企业采购的药品，批发给下游的医药分销企业、医院等。下游客户，尤其是医院，对药品配送的及时性要求很高，公司对各种药品必须保持一定合理数量的库存量，来应对下游终端需求的及时性和突发性，保证销售的正常进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对医药流通企业的库存管理提出了相当高的要求，不仅包括库房存储温度、相对湿度等条件，而且对分类保管、药品追踪、发货复核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2,640.47 万元、2,904.06 万元、2,281.42 万元，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管理系统和电子标签数字拣货系统，具备较高的库存管理能力，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存货数量也会相应增加，对公司的存货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管理，或者因市场环境变化及竞争加剧等因素导致存货积压，出现毁损、减值情况，将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六、偿债能力风险

医药流通企业属资金密集型企业，对资金的需求较大，行业特点是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7.59%、85.61%、83.18%，流动比率分别为 1.15、1.04、1.08，速动比率分别为 0.93、0.82、0.88。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主要依靠银行借款和票据融资取得，虽然资产负债率较高是行业的普遍特征，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也接近于行业的平均水平，但较高的资产负债率仍对公司的融资能力形成制约，公司面临着一定的偿债风险。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龙才是公司的创始人，尽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公司章程》对股东，特别是控股股东的行为进行了相关的约束，建立了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监事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能凭借其控股地位，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和人事任免等决策，有可能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目录

声明.....	2
释义.....	3
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5
目录.....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12
四、公司历史沿革.....	15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1
六、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23
七、中介机构相关情况	2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业务情况	27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29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	31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37
五、商业模式	48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5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5
一、公司治理情况.....	65
二、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7

三、公司独立性	67
四、同业竞争情况	69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74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75
七、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79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0
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0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89
三、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3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26
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2
六、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133
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33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34
九、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3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39
主办券商声明	140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2
律师事务所声明	143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44
第六节 附件	145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iangsu Huahong Pharmaceutical Co., LTD.

法定代表人：盛龙才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4年12月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7月11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76739743-7

住所：江阴市周庄镇宏惠路6号

邮编：214423

电话：0510-86906591

传真：0510-86906591

电子邮箱：hhyy_kqj@163.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jyhhyy.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况清娟

所属行业：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批发业，行业代码为F51；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属于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大类，行业代码为F515。公司是一家经营药品批发的医药商业公司，属于医药商业流通行业。

主营业务：药品、医疗器械等的批发。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精神药品（限二类）的批发；II、III类医疗器械的销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品）的批发与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简称：华宏医药

股份代码：【】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

开始挂牌报价日期：2014年【】月【】日

股份总额：3,000万股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

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股份锁定规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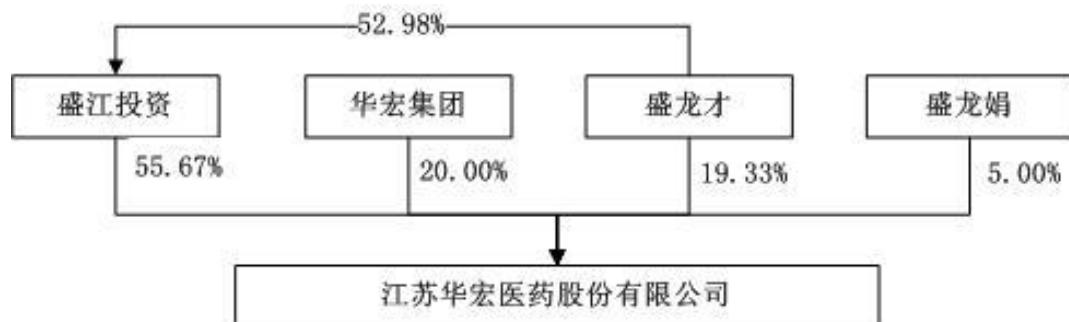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华宏医药于 2014 年 7 月 11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由于股份公司成立尚不满一年，因此本次挂牌转让之日，各发起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数量（股）
1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16,700,000.00	55.67%	否	0
2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0%	否	0
3	盛龙才	5,800,000.00	19.33%	否	0
4	盛龙娟	1,500,000.00	5.00%	否	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0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

1、公司股东及持股数量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16,700,000.00	55.67%

1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16,700,000.00	55.67%
2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0%
3	盛龙才	5,800,000.00	19.33%
4	盛龙娟	1,500,000.00	5.00%
合 计		30,000,000.00	100.00%

2、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现持有公司 16,70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5.67%，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盛江投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68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281000451380
法定代表人	盛龙才
经营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宏惠路 6 号
经营范围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盛龙才。盛龙才直接持有公司 19.33% 的股份，同时持有盛江投资 52.98% 的股份，从而间接持有公司 29.49% 的股份，总计持有公司 48.82% 的股份。盛龙才可以控制公司 75% 的表决权。盛龙才是公司的创始人之一，担任公司董事长，参与公司治理，负责全面统筹安排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能够对公司经营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盛龙才，男，196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交通大学 MBA 在读，农工党，助理工程师。1982 年 2 月至 1984 年 6 月任江阴云亭中学代课老师；1984 年 6 月至 1985 年 8 月于江阴县色织厂工作；1985 年 9 月至 1988 年 6 月，就读于无锡纺织职工中等专业学校，同年在南京大学函授学习；1988 年 7 月至 1990 年 10 月于江阴市毛巾色织厂工作；1991 年 2 月至 1993 年 5 月于云亭供销公司工作；1993 年 10 月至 1996 年 7 月于江阴东华期货公司江阴分公司、扬州分公司工作；1997 年 5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哈药总厂江阴地区销

售代表；2002年1月至2013年9月任江阴市为民医药商店负责人，2013年10月至今任江阴为民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4年12月至2014年7月任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届任期3年。

4、持股5%以上股东

(1)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

(2)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9年7月26日
注册资本	10,188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281000078173
法定代表人	胡士勇
经营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澄杨路1128号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纺织；服装、皮革、羽绒、橡胶制品、办公用品、改性工程塑料、汽车饰件的制造；建筑装饰；房屋的租赁；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3) 盛龙才

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3、实际控制人”。

(4) 盛龙娟

盛龙娟，女，197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5年10月至1997年12月在中华医学会担任办事员，1998年1月至今在江阴市水利机械施工工程有限公司担任财务工作。

(三)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存在下列关联关系：

1、公司股东盛龙才系公司控股股东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盛龙才在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

2、盛龙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龙才的妹妹。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公司历史沿革

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1 日，成立时公司名称为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1 日完成股份制改造，名称变更为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过程如下：

（一）公司设立及出资

华宏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1 日由华宏集团以及盛龙才、李浩、王生祥、蒋剑等 4 名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500 万元。无锡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普澄内验字（2004）0422 号《验资报告》，验证全体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出资且出资额均已到位。华宏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1 日取得了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320281212483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成立时，华宏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	30.00%
2	盛龙才	150.00 万元	30.00%
3	李浩	90.00 万元	18.00%
4	王生祥	70.00 万元	14.00%
5	蒋剑	40.00 万元	8.00%
合计		500.00 万元	100.00%

（二）第一次增资

华宏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7 日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1 万元，新增出资由原股东按持股比例认缴。无锡普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锡普澄内验字（2004）0433 号《验资报告》，全体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增资且增资额均已到位，华宏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12 月 8 日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宏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30 万元	30.00%
2	盛龙才	150.30 万元	30.00%
3	李浩	90.18 万元	18.00%
4	王生祥	70.14 万元	14.00%
5	蒋剑	40.08 万元	8.00%
合计		501.00 万元	100.00%

(三)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9 月 20 日, 华宏有限召开股东会, 一致表决通过李浩将所持华宏有限 18% 股权 (90.18 万元出资) 作价 90.18 万元转让给盛龙才。李浩与盛龙才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股权转让对价系参考股权转让时华宏有限的经营、财务状况协商而定。华宏有限于 2006 年 10 月 10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 华宏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30 万元	30.00%
2	盛龙才	240.48 万元	48.00%
3	王生祥	70.14 万元	14.00%
4	蒋剑	40.08 万元	8.00%
合计		501.00 万元	100.00%

对于本次股权转让, 相关股东出具了声明, 各方对股权转让协议的内容、协议签署及履行没有任何异议, 且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已实际支付完毕, 不存在任何争议和潜在纠纷。

(四) 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3 月 12 日, 华宏有限召开股东会, 一致表决通过王生祥分别将所持华宏有限 10% 股权 (50.10 万元出资) 作价 50.10 万元转让给周静娣、2% 股权 (10.02 万元出资) 作价 10.02 万元转让给曹红、2% 股权 (10.02 万元出资) 作价 10.02 万元转让给李燕芳, 王生祥分别与周静娣、曹红、李燕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股权转让对价系参考股权转让时华宏有限的经营、财务状况协商而定。华宏有限

于 2009 年 4 月 24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宏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30 万元	30.00%
2	盛龙才	240.48 万元	48.00%
3	蒋剑	40.08 万元	8.00%
4	周静娣	50.10 万元	10.00%
5	曹红	10.02 万元	2.00%
6	李燕芳	10.02 万元	2.00%
合计		501.00 万元	100.00%

对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股东出具了声明，各方对股权转让协议的内容、协议签署及履行没有任何异议，且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已实际支付完毕，不存在任何争议和潜在纠纷。

(五) 第二次增资

华宏有限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1,499 万元，为对重要员工进行股权激励，新增出资由原股东及 16 名公司重要员工认缴。无锡恒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锡恒验字(2012)第 028 号《验资报告》，全体股东均以货币方式增资且增资额均已到位，华宏有限于 2012 年 9 月 26 日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宏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万元	30.00%
2	盛龙才	680.00 万元	34.00%
3	蒋剑	160.00 万元	8.00%
4	周静娣	100.00 万元	5.00%
5	彩敏	90.00 万元	4.50%
6	汪健	50.00 万元	2.50%
7	李燕芳	40.00 万元	2.00%
8	陆军	30.00 万元	1.50%

9	缪霞波	30.00 万元	1.50%
10	冯振兴	30.00 万元	1.50%
11	倪娜	30.00 万元	1.50%
12	曹红	20.00 万元	1.00%
13	翁勤朴	20.00 万元	1.00%
14	王孝华	20.00 万元	1.00%
15	戴毅	20.00 万元	1.00%
16	盛忠兴	20.00 万元	1.00%
17	陆黄伟	10.00 万元	0.50%
18	陆晓峰	10.00 万元	0.50%
19	费庆阁	10.00 万元	0.50%
20	汪贤	10.00 万元	0.50%
21	曹云飞	10.00 万元	0.50%
22	徐恒	10.00 万元	0.50%
合计		2,000.00 万元	100.00%

(六)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5 月 28 日，华宏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表决通过汪健将所持华宏有限 2.5% 股权（50 万元出资）作价 50 万元转让给盛龙才，汪健与盛龙才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对价系参考股权转让时华宏有限的经营、财务状况协商而定。华宏有限于 2013 年 6 月 18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宏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万元	30.00%
2	盛龙才	730.00 万元	36.50%
3	蒋剑	160.00 万元	8.00%
4	周静娣	100.00 万元	5.00%
5	彩敏	90.00 万元	4.50%
6	李燕芳	40.00 万元	2.00%
7	陆军	30.00 万元	1.50%

8	缪霞波	30.00 万元	1.50%
9	冯振兴	30.00 万元	1.50%
10	倪娜	30.00 万元	1.50%
11	曹红	20.00 万元	1.00%
12	翁勤朴	20.00 万元	1.00%
13	王孝华	20.00 万元	1.00%
14	戴毅	20.00 万元	1.00%
15	盛忠兴	20.00 万元	1.00%
16	陆黄伟	10.00 万元	0.50%
17	陆晓峰	10.00 万元	0.50%
18	费庆阁	10.00 万元	0.50%
19	汪贤	10.00 万元	0.50%
20	曹云飞	10.00 万元	0.50%
21	徐恒	10.00 万元	0.50%
合计		2,000.00 万元	100.00%

对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股东出具了声明，各方对股权转让协议的内容、协议签署及履行没有任何异议，且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已实际支付完毕，不存在任何争议和潜在纠纷。

（七）第三次增资及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4 月 25 日，华宏有限召开股东会，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加 1,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盛江投资以货币形式认缴，盛江投资属于员工持股的平台公司，公司决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全体股东同意对公司持股架构进行调整。盛江投资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将增资款缴入公司帐户。

同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盛龙才将所持华宏有限 7.5% 股权（150 万元出资）作价 150 万元转让给盛龙娟；股东蒋剑、周静娣、彩敏、李燕芳、陆军、缪霞波、冯振兴、倪娜、翁勤朴、王孝华、戴毅、盛忠兴、曹红、陆黄伟、陆晓峰、费庆阁、汪贤、曹云飞、徐恒共 19 人将所持华宏有限全部股权转让给盛江投资，自然人股东将其所持出资转让给盛江投资系股东由直接持股变更为间

接持股，仅为持股形式的变更，所以转让价格确定为 1 元/1 元出资额。华宏有限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华宏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1,670.00 万元	55.67%
2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 万元	20.00%
3	盛龙才	580.00 万元	19.33%
4	盛龙娟	150.00 万元	5.00%
合计		3,000.00 万元	100.00%

对于本次股权转让，相关股东出具了声明，各方对股权转让协议的内容、协议签署及履行没有任何异议，且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价款已实际支付完毕，不存在任何争议和潜在纠纷。

(八) 股份公司成立

1、华宏有限于 2014 年 6 月 15 日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作出如下决议：决定以 2014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将华宏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由华宏有限各股东作为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

2、2014 年 6 月 27 日，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名称变更[2014]第 06260010 号)，核准华宏有限名称变更为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3、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 2014 年 6 月 6 日出具的天衡审字(2014)01164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华宏有限的净资产为 35,564,774.61 元。

根据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 年 6 月 10 日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4)第 0473 号《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华宏有限净资产评估值为 4,233.89 万元。

4、华宏有限各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于 2014 年 6 月 15 日签署了《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发起人以其在华宏有限的资产投入股份公司，将华宏有限变更为股份公司，并依照该协议享有发起人的权利，承担发起人的义务。

5、根据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4 年 7 月 2 日出具的天衡验字(2014)00055 号《验资报告》，发行人变更设立时的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已足额缴纳。

6、华宏医药于 2014 年 7 月 2 日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作出决议，确认将华宏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华宏有限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经合法审计的净资产值 35,564,774.61 元按 1.1855: 1 折合股本 30,000,000 股，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超出注册资本部分 5,564,774.61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7、2014年7月11日经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公司取得了注册号为320281000123959号的《营业执照》。

华宏医药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16,700,000.00	55.67%
2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00%
3	盛龙才	5,800,000.00	19.33%
4	盛龙娟	1,500,000.00	5.00%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公司董事

盛龙才，董事长，具体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3、实际控制人”。

胡士勇，男，194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级经济师，初中学历。1969 年至 1972 年在贵州参加三线建设；1972 年至 1988 年先后在周庄钣焊厂、周庄焊接厂工作，并任厂长；1988 年至 1992 年任周庄镇孟巷村村委工业副主任；1992 年 8 月至今任华宏村（原孟巷村）党支部书记、村党委书记；1992 年起在华宏集团工作，先后任总经理、董事长。2014 年 7 月至今兼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任期 3 年。

袁振亚，男，1973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中共党员，从业药师，1998 年 8 月至 2004 年 6 月历任丹阳市康

泰医药公司采购部经理、副总经理兼党支部书记；2004年7月至2007年1月任苏州工业园区新生医药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2月至2011年6月任华润昆山医药公司市场部长；2011年7月至2014年2月任江苏亚邦医药物流有限公司调拨销售总监；2014年3月至2014年7月任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届任期3年。

戴毅，男，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临床医学学士学位，2005年7月至2014年12月历任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销售员、销售经理、销售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届任期3年。

李燕芳，女，198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药学专业专科学历，中共党员，1999年10月至2004年9月任江阴海顺橡塑有限公司带班长；2004年10月至2014年7月任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仓储部部长；2014年7月至今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届任期3年。

（二）公司监事

黄英，女，197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管理专业专科学历，中共党员，1993年7月至1995年7月任江阴澄安消防工程公司保管统计员；1995年8月至2012年2月任无锡肯德基有限公司助理、餐厅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7月任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4年7月至今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办公室主任，本届任期3年。

陆黄伟，男，1978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生物制药学士学位，执业药师，2000年8月至2005年5月任浙江康恩贝生物制药有限公司药品研发人员；2005年10月至2007年10月任江阴市海鹏医药有限公司质量管理人员；2007年11月至2014年7月任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质管部部长；2014年7月至今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质管部部长，本届任期3年。

卞智颖，女，199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药学专业专科学历，2010年2月至2014年7月任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办公室内勤、销售部助理；2014年7月至今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销售部助理，本届任期3年。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5 名，分别为总经理 1 人，副总经理 3 人，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1 人。

袁振亚，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 公司董事”。

戴毅，副总经理，具体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一) 公司董事”。

翁勤朴，副总经理，女，195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行政管理专业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经济师，政工师，1972 年 6 月至 1974 年 7 月任新桥服装厂保管员；1974 年 8 月至 1976 年 6 月任新桥玻璃纤维厂会计；1976 年 7 月至 1981 年 5 月任江阴服装刺绣厂会计兼劳资干事；1981 年 6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江阴医药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届任期 3 年。

缪霞波，副总经理，女，197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药学中专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江阴天江药业有限公司质管员；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7 月经营个体专卖店；2006 年 11 月至 2014 年 7 月历任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采购员、采购部部长、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本届任期 3 年。

况清娟，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女，197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专业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1998 年 9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广东省虎门新华电镀厂会计；2000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广东东莞海宜电信设备公司会计；2006 年 7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江阴贝特门业有限公司会计；2013 年 11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4 年 7 月至今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本届任期 3 年。

六、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58,700,574.15	168,639,569.54	135,632,237.46
股东权益合计(元)	35,564,774.61	24,265,063.17	22,818,932.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35,564,774.61	24,265,063.17	22,818,932.84
每股净资产(元)	1.19	1.21	1.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9	1.21	1.14
流动比率（倍）	1.15	1.04	1.08
速动比率（倍）	0.93	0.82	0.88
资产负债率	77.59%	85.61%	83.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10	3.37	3.7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85	11.83	11.79

财务指标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115,367,358.48	332,844,705.07	301,670,761.82
净利润（元）	1,299,711.44	2,189,787.33	1,597,230.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99,711.44	2,189,787.33	1,597,230.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510,568.23	2,638,268.26	1,922,139.90
销售毛利率	7.53%	7.88%	10.61%
净资产收益率	5.22%	9.38%	14.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6.06%	11.30%	17.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11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6	0.11	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126,515.33	8,696,708.95	-4,600,137.18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50	0.43	-0.23

注：

- 1、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 / 流动负债”计算；
- 5、销售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7、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8、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
- 9、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10、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 / ((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 / 2)”计算；

11、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 ((期初存货+期末存货) / 2)”计算。

七、中介机构相关情况

(一) 券商

机构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吴万善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大厦

联系电话：025-84457777

传真：025-84579938

项目小组负责人：陈胜安

项目小组成员：张超营、曹煜泓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

法人代表：乐宏伟

住所：南京市中山南路 8 号苏豪大厦 10 楼

联系电话：025-84723732

传真：025-84730252

经办律师：顾晓春、夏维剑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余瑞玉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万达广场商务楼 B 座 20 楼

联系电话：025—84711188

传真：025—84718804

经办注册会计师：顾春华、章能金

(四) 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建民

住所：北京市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 23 层

联系电话：025-84711605

传真：025-84714748

经办资产评估师：陈小兵、卞旭东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王彦龙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0939980

传真：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010-63889513

传真：010-6388969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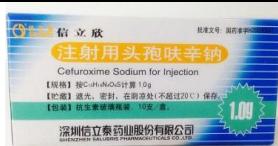
(一) 主营业务

公司属医药商业企业，主要从事药品、医疗器械等的批发业务，为无锡地区首家民营医药批发企业。公司从药品生产企业、流通企业定向采购药品，然后批发销售给下游的医药分销企业、医院、药店、诊所和第三终端。公司目前销售区域涵盖江苏、上海、浙江、安徽等省，重点在无锡、苏州、常州一带，经营的药品、医疗器械等品种品规达到5,948个。

公司旨在创建和发展大型现代化医药物流供应平台，在药品生产、药品流通企业及下游药品消耗群体间建立稳固的供应链关系，并实现产品、信息、市场网络等资源共享，以物流规模、精细化管理、服务衍生项目等方法为企业创造效益。

(二) 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经营的药品主要包括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物制品、中成药等，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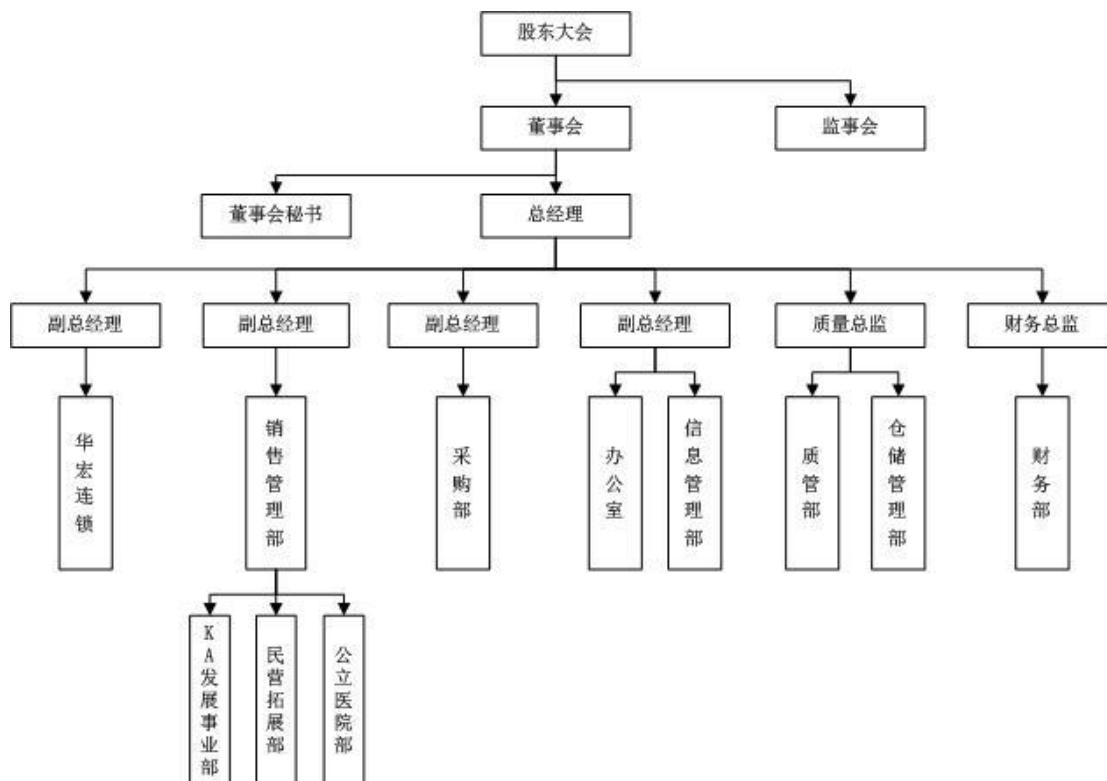
序号	商品名称	图片示例	商品规格	生产厂家	适应症
1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1g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针对头孢呋辛敏感的细菌所致感染：如呼吸道及耳鼻喉感染。
2	注射用头孢西丁钠（达力叮）		1g	深圳致君制药有限公司	1、上下呼吸道感染 2、泌尿道感染 3、腹膜炎及其它腹腔内、盆腔内感染 4、败血症 5、妇科感染 6、骨、关节软组织感染 7、心内膜炎。
3	注射用青霉素钠		160万U	石药集团中诺药业（石家庄）有限公司	青霉素适用于敏感细菌所致的各种感染，如脓肿、菌血症、肺炎和心内膜炎等。

4	注射用头孢唑肟钠		1g 溶媒结晶	海口市制药厂有限公司	敏感菌所致的下呼吸道感染、尿路感染、腹腔感染、盆腔感染、败血症、皮肤软组织感染、骨和关节感染、肺炎链球菌或流感嗜血杆菌所致脑膜炎和单纯性淋病。
5	注射用血栓通		100mg 冻干	广西梧州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淤血阻络、中风偏瘫、胸痹心痛及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症。
6	注射用头孢地嗪钠		0.5g	汕头金石粉针剂有限公司	用于敏感菌引起的感染,如上下泌尿道感染,下呼吸道感染,淋病等。
7	注射用头孢呋辛钠		1.5g	深圳立健药业有限公司	针对头孢呋辛敏感的细菌所致感染:如呼吸道及耳鼻喉感染。
8	注射用头孢地嗪钠(立健清)		0.5g 溶媒结晶	南昌立健药业有限公司	用于敏感菌引起的感染,如上、下泌尿道感染,下呼吸道感染,淋病等。
9	注射用盐酸氨溴索(开顺)		30mg 冻干粉	沈阳新马药业有限公司	用于伴有痰液分泌不正常及排痰功能不良的急性、慢性呼吸道疾病,例如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加重、喘息性支气管炎、支气管扩张及支气管哮喘的祛痰治疗。

10	注射用血塞通（冻干）		200mg 冻干粉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用于中风偏瘫、淤血阻络及脑血管疾病后遗症、胸痹心痛、视网膜中央静脉阻塞属淤血阻滞症者。
----	------------	---	-----------	--------------	---

二、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及职能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各自的职权。公司内部组织机构设置及主要职能具体如下：

1、销售管理部：根据公司发展目标制定年度营销策略和计划；贯彻落实、细化分解公司年度营销目标，并确保目标达成；收集市场需求信息拟定市场开发的方向规划和区域划分，制定相关营销策略；负责销售合同的执行和品种销售的信息收集与反馈；负责应收帐款的管理及客户售后服务管理。

2、采购部：以公司经营工作为中心，围绕公司发展规划和销售目标，负责

商品的采购工作，采购价格及采购成本控制，供应商的管理。

3、办公室：按照公司发展规划及要求，做好人员招聘、培训和薪酬福利管理等人力资源工作，下发文件、统计数据、组织协调、宣传教育，负责公司内部各部门之间的关系协调，外部公共关系的维护与拓展，公司文件和档案管理，负责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申报、其它各类行政事务管理。

4、信息管理部：按照 GSP 认证要求，开发利用好软件，组织、培训各种软件功能，负责计算机应用系统的维护和功能完善工作，负责公司网络建设的管理和维护。

5、质管部：组织和指导实施公司 GSP 及全面质量管理工作，行使质量管理职能，推行全面质量管理，维护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对公司运输流程管理，负责公司内外对质量技术问题的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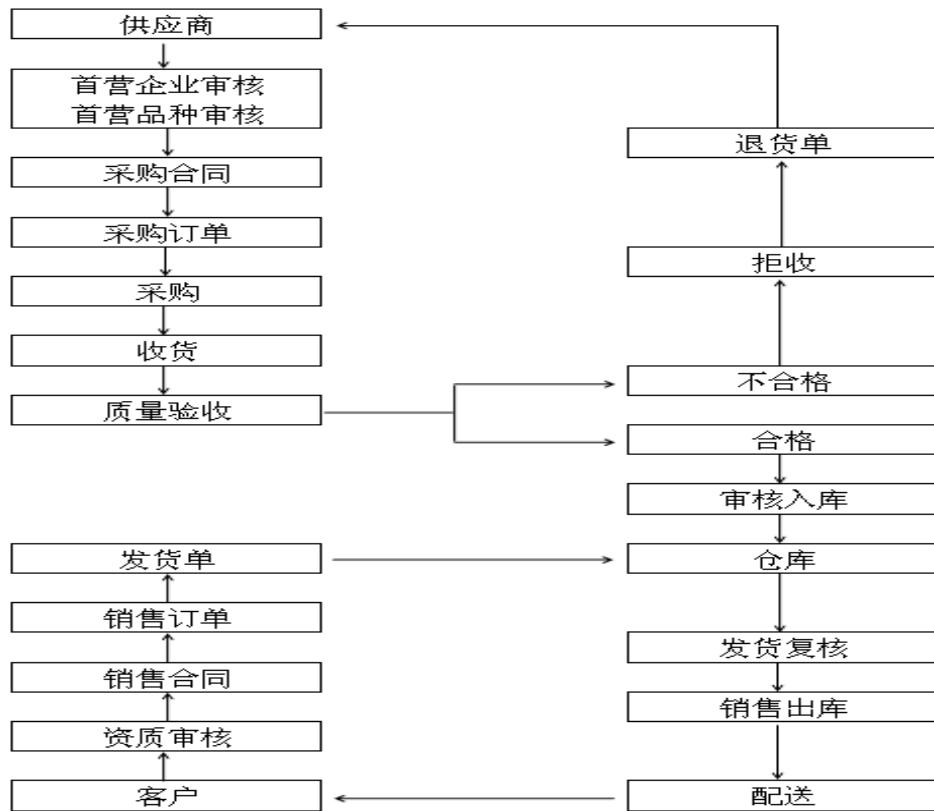
6、仓储管理部：以公司经营工作为中心，围绕公司年度销售任务，全面负责药品的进、出库保管和配送工作，按 GSP 管理要求，规范药品管理，严格程序并规范操作。

7、财务部：组织实施预决算控制及财务管理工作，负责公司财务核算，负责银行、税务的相关业务办理。

（二）公司业务流程

医药商业是将医药工业企业生产的产品配送到终端消费者的媒介。公司目前采取的运营模式是从药品生产企业、流通企业定向采购药品，然后批发销售给下游的医药分销企业、医院、药店、诊所和第三终端。公司销售区域涵盖江苏、上海、浙江、安徽等省，下游客户主要是医疗单位、连锁终端等药品消耗群体。公司采取“赊购赊销”模式，即公司从药品生产企业或其它医药商业企业按照一定的折扣采购药品，在药品销售完毕后的 2 个月左右支付货款给供应商，公司把采购来的药品按照省内统一中标价配送到需要该药品的医院、药店、诊所等客户，客户按照协议在一定时间后支付货款。公司旨在创建和发展大型现代化医药物流供应平台，在药品生产、药品流通企业及下游药品消耗群体间建立稳固的供应链关系，并实现产品、信息、市场网络等资源共享，以物流规模、精细化管理、服务衍生项目等方法为企业创造效益。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对公司的采购、仓储、销售等流程进行管理，主要流程如下所示：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要素

(一) 业务技术水平情况

公司采用先进的现代物流技术，以不断提高企业信息化管理水平为依托，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管理系统、电子标签辅助理货系统等，实现信息化管理和现代物流技术相结合。管理信息系统覆盖药品进、存、销、运全过程，及时掌握物流信息，提高了订单处理能力，缩短药品库存和配送的时间，提高了仓储和配送效率，降低了物流成本。

公司创新推出医院药房托管模式，注重药事管理，已使药房托管上升为通过重构供应链提升整个产业链的效率，有效地整合了上下游的资源，从药品供应转化为医院提供药品采购、药学服务、药房管理等集成服务，实现患者、医院、医药公司、生产企业多方的互利共赢。公司开发了药品零库存管理系统，实现了公司与药房的无缝对接，零库存管理系统配合公司的托管模式，使得医院药品库存量减少，降低了医院的人力成本、库房面积和资金周转的压力，加快药品的流转，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降低医院采购成本，实现医院和公司的共赢。

(二) 无形资产情况

1、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编号	土地使用权证 编号	权利 人	土地座落	土地 用途	面积 (M ²)	使用权 类型	他项 权利
1	澄土国用(2012) 第 4935 号	华 宏 有限	江阴市寿山路 117 号 2 幢 303 室	商业	31.9	出让	抵押
2	澄土国用(2010) 第 27965 号	华 宏 有限	江阴市寿山路 117 号 2 幢 302 室	商业	31.1	出让	抵押

2、租用土地

公司主要经营场所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宏惠路 6 号，目前公司以租赁方式取得了该地块的使用权，并在该地块上建造了办公楼、仓库用于生产经营。公司与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村民委员会签订了《集体土地租赁协议》，租赁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宏惠路 6 号的 15.18 亩集体土地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租金每亩 1 万元。华宏村保证华宏医药用地的合法性，并承诺如出现政府收回土地的，华宏村将赔偿华宏医药的损失。

2014 年 7 月 16 日，江阴市国土资源局出具《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用地证明》，确认公司租赁的华宏村集体土地，土地用途为建设用地，非农用地。2014 年 7 月 1 日，江阴市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没有因违反国家土地方面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上述土地系从集体土地所有者处直接租用，虽不符合我国《土地管理法》及集体土地使用权流转的相关规定，存在法律上的瑕疵，但该土地目前用途为建设用地，公司租用该土地用作生产经营没有改变土地用途，没有侵占农用地。公司与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村民委员会签订的租赁协议截至期限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但不排除租赁期限未到期前出租方提前收回土地的情况。公司已经将寻找合法合规的经营用地提上日程，正在洽谈无锡市物流产业园的合法用地用于生产经营。公司属物流企业，所租赁的土地主要用于办公和仓储，对经营用地无特殊需求，如果公司因目前经营用地不符合相关管理规定而被迫另寻经营用地，公司搬迁具有可操作性，不会对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龙才

出具承诺：“如果公司租赁上述土地的租赁合同被判定无效或产生纠纷，而导致公司需要另行寻找经营场所进行搬迁、或被有权部门处罚或被其他当事人要求赔偿的，以及由于地上建筑物手续不完备导致被拆除、公司被有权部门处罚等的，本人将以现金方式对公司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进行补偿，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支出的搬迁费、罚款、赔偿金、被拆除建筑物的建设成本、停业损失等，确保公司不会受到损失。此外，本人承诺尽快就土地问题与出租方及所在地政府沟通，彻底解决公司土地使用权、房产的法律瑕疵，同时为了适应公司不断扩大的经营规模，在本地区进一步寻找合适的、合法合规的经营场所。”

（三）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取得了合法、有效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食品流通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等经营许可证，具备了经营所必须的相关资质和业务许可资格。

序号	证书名称	证号	经营范围	发证单位	有效期限
1	《药品经营许可证》	苏AA5100006	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化学原料药、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精神药品（限二类）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3年7月8日至2014年11月17日
2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苏021402600	二类、三类医疗器械	无锡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0年2月3日至2015年2月2日
3	《食品流通许可证》	3202811210045229130922020	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 经营方式：批发与零售	无锡市江阴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2年9月24日至2015年9月23日
4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GSP）	A-JS10-016	批发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0年4月6日至2015年4月6日

根据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4年9月16日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做好药品经营企业换发药品经营许可证和新修订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有关工

作的通知》(苏食药监药通〔2014〕268号),“在药品批发企业换证和认证过程中,考虑到企业在实施新修订《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过程中的实际情况,现《药品经营许可证》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有效期在今年内到期的,均可延期至2014年12月31日,省局不再另行批复延期。”公司《药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可以延期至2014年12月31日。

《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换发以通过《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新版2013年6月1日执行)认证为条件。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认证审评中心于2014年10月29日至2014年10月31日完成现场检查,检查结果为:“严重缺陷0条,主要缺陷0条,一般缺陷8条。公司符合新修订《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建议通过现场检查。”目前正在等待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新的《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

(四) 特许经营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资质。

(五) 取得的荣誉奖励情况

序号	荣誉名称	发证机构
1	江苏省医药行业诚信企业	江苏省医药行业协会
2	2010-2011江苏省价格诚信单位	江苏省物价局
3	无锡市AAA级重合同守信用单位	无锡市人民政府
4	2013年度企业资信等级AAA级	江苏恒大信用评价有限公司
5	2012年度企业资信等级AAA级	江苏恒大信用评价有限公司
6	2010-2011资信等级AAA级	江苏远东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7	2011年度诚信企业	周庄镇人民政府
8	2011年度先进集体	中共周庄镇华宏村委员会

(六)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房屋建筑物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拥有的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编号	产权证书编号	权利人	房屋座落	建筑面积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1	澄房权证江阴字第010515818号	华宏有限	江阴市寿山路117号2幢302室	193.16平方米	非住宅	已抵押
2	澄房权证江阴字第jy10012732号	华宏有限	江阴市寿山路117号2幢303室	198.53平方米	非住宅	已抵押

除以上房产外,公司还实际占有和使用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宏惠路6号厂区的5项房屋建筑物,包括3层办公楼(砖混结构、建筑面积1,205.84平方米)、仓库(钢结构、建筑面积2,752.75平方米)、仓库(框架结构、建筑面积4,114.15平方米)、办公楼(框架结构、建筑面积691.24平方米)和辅房(砖混结构、122.4平方米),合计面积为8,886.38平方米。

该5项房屋建筑物建造在租赁的集体用地上,土地性质属于建设用地,由于公司所租赁土地性质属于集体用地,公司无法办理该地块上自建房屋建筑物的房屋所有权证。上述房产由公司出资建设,并纳入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实际为公司占有和使用。上述房产的建设未履行完备的批准手续,未办理合法的权属证明,存在法律瑕疵以及被政府部门拆除的风险,但土地出租方华宏村村民委员会在《集体土地租赁协议》中承诺因合法性问题导致土地被政府收回的,出租方赔偿公司的损失,房产所在地周庄镇政府说明该土地在近期没有拆迁征用计划,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龙才出具承诺,如果上述房产因合法性问题被政府相关部门拆除或处罚的,盛龙才将补偿公司的一切损失。

2、运输设备

车辆名称	车牌号	数量	购置日	固定资产原值(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江铃牌JX5040XLCDL2	苏BD5993	1	2006.12	156,782.00	47,557.28	50.00%
丰田牌GTM7200G	苏B5C711	1	2008.06	237,915.00	11,895.75	72.00%
雷克萨斯JTJBK11A	苏B12N03	1	2009.12	905,592.00	45,279.60	81.00%
金龙牌XMQ6900Y	苏BE0788	1	2010.12	497,461.33	103,637.73	85.00%
雷克萨斯JTHBJ46G	苏B8P683	1	2011.05	599,500.00	267,277.20	86.00%
柯斯达牌SCT6703TRB53LE	苏BD2870	1	2012.03	680,084.20	410,884.20	89.00%

宝马 WBAKB410	苏 BH370E	1	2012.11	800,100.00	686,085.69	83.00%
丰田牌 GTM71616B	苏 BD8070	1	2013.02	95,790.00	85,173.24	94.00%

3、电子及办公设备

名称	购置日期	数量	固定资产原值 (元)	固定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货梯	2012.12	2	253,675.22	189,410.90	90.00%
电子显示屏	2012.09	1	369,902.00	209,150.86	80.00%
家具	2012.10	1	216,653.00	154,906.88	80.00%
空调	2013.06	31	537,000.00	443,472.50	29.00%

(七)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120 人，其中公司与其签署劳动合同的员工为 84 人，劳务派遣公司向公司派遣员工 11 人，退休返聘人员 9 人，聘用劳务工（临时用工）14 人，处于实习期的员工 2 人。公司不存在劳务外包的情况。员工结构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专业结构	人数	比例
管理、行政人员	25	20.83%
财务人员	7	5.83%
销售人员	32	26.67%
采购人员	6	5.00%
仓储人员	42	35.00%
质管人员	8	6.67%
合计	120	100.00%

公司的人员配置情况符合公司的经营规模和业务发展需求，符合行业特点。

2、接受教育程度划分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本科	31	25.83%
大专	31	25.83%

中专	20	16.67%
中专以下	38	31.67%
合计	120	100.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30 以下	63	52.50%
30-40 岁	23	19.17%
40-50 岁	21	17.50%
50 岁以上	13	10.83%
合计	120	100.00%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 销售及主要客户情况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收入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15,367,358.48	332,844,705.07	301,670,761.82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15,367,358.48	332,844,705.07	301,670,761.8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00%，公司的全部收入来源于药品、医疗器械等的批发业务。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西药	65,087,845.02	56.42%	187,252,010.54	56.26%	174,305,251.44	57.78%
中成药	20,563,890.20	17.82%	68,185,787.67	20.49%	61,910,251.40	20.52%
抗生素	20,787,816.28	18.02%	53,488,506.41	16.07%	49,934,822.91	16.55%
血液制品	3,856,642.27	3.34%	7,187,988.33	2.16%	4,049,761.92	1.34%

生化药品	1,885,173.90	1.63%	6,340,463.00	1.90%	4,132,020.41	1.37%
医疗器械	2,789,177.44	2.42%	7,112,350.60	2.14%	5,558,641.68	1.84%
其他	396,813.36	0.34%	3,277,598.53	0.98%	1,780,012.06	0.59%
合计	115,367,358.48	100.00%	332,844,705.07	100.00%	301,670,761.82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主要来自于药品批发业务，尤其是西药的批发，该类收入在2014年1-4月、2013年度、2012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6.42%、56.26%、57.78%。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医疗机构，对西药的需求量较大，公司目前收入来源以西药的批发业务为主。报告期内，随着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各类产品销售收入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各类产品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3)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区域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无锡	87,720,032.63	76.04%	257,117,573.01	77.25%	255,413,189.14	84.67%
苏州	19,748,492.24	17.12%	50,004,724.65	15.02%	28,639,024.14	9.49%
其他	7,898,833.61	6.84%	25,722,407.41	7.73%	17,618,548.54	5.84%
合计	115,367,358.48	100.00%	332,844,705.07	100.00%	301,670,761.82	100.00%

公司目前主要销售区域为江苏省内，重点在无锡、苏州一带。报告期内公司在无锡地区的收入来源比重超过75%，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以无锡地区为中心，逐渐向周边区域扩展业务，无锡地区的收入比重呈现轻微的下降趋势。

(4) 主营业务按业务模式分类

业务模式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医院托管	43,809,741.78	37.97%	116,202,184.39	34.91%	95,498,962.83	31.66%
医院配送	65,582,590.02	56.85%	195,794,078.12	58.82%	190,718,750.92	63.22%
其他	5,975,026.68	5.18%	20,848,442.56	6.26%	15,453,048.07	5.12%
合计	115,367,358.48	100.00%	332,844,705.07	100.00%	301,670,761.82	100.00%

公司对医院的销售方式分为配送模式和托管模式，报告期内以配送模式为主，但随着公司托管医院数量的增加，公司托管模式下对医院的销售收入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与公司的业务发展计划相吻合。

2、主要客户群体

公司目前的客户包括医药分销企业、医院、药店、诊所和第三终端，其中对医院的销售份额超过 90%，包括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公司目前销售区域涵盖江苏、上海、浙江、安徽等省，重点在无锡、苏州、常州一带。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银行转账方式收取货款，但也存在现金收款的情况，报告期内销售现金结算情况为：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现金收款额	6,352,342.09	20,876,306.65	34,555,498.70
销售收入总额	115,367,358.48	332,844,705.07	301,670,761.82
现金收款占销售收入比重	5.51%	6.27%	11.45%

报告期内，涉及现金收款的客户主要是无锡地区的药店、诊所，一般是业务量很小或是零星采购的客户。公司在收到药店、诊所的订单后，组织发货，并由物流配送公司将药品配送到各药店、诊所，物流配送公司将药店送达并经对方验收后，将客户签字确认的销售清单返回给公司。每月 25 号至月底，公司销售业务员需根据本月销售清单到财务部门申请开票，财务人员将销售清单与 KOSA 供应链管理系统中的数据进行比对，核对无误后在“增值税防伪税控系统”中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公司销售业务员将公司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交付到药店、诊所，部分药店、诊所以现金形式支付货款，销售业务员在收到现金形式的货款后，出具一份收款清单交到财务部门，应收账款会计在用友 KOSA 供应链管理系统中进行应收账款的勾对，确认无误后，销售业务员将现金交给出纳，出纳在收到现金货款后，当天必须及时存到公司银行账户上。次月 7 号前，应收账款会计和销售业务员进行各客户单位对账，对未及时收回的货款，财务部门将作为考核依据提供给公司办公室考核。

公司现金收款严格按照现金内控制度及相关财务制度的要求进行，制定了完善的销售审批、发货复核、发票开具、现金收款、现金缴存银行、联合对账等一系列内控措施，严格做好财务核算工作，防范现金销售中的财务风险，确保资金安全，并确保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现金回款比例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公司逐渐减少对药店、诊所现金收款的情况。为进一步降低现金收款的比例，规范公司资金管理和控制，公司在 2014 年 9 月份申请了移动 POS 机，要求之前现金付款的药店、诊所必须采用 POS 刷卡方式支付货款，公司申请使用 POS 机后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金收款的金额约为 50 万元，主要是一些零星采购的客户，公司正在逐步加强资金管理和控制，完善公司的内控制度。

3、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2.96%，29.72%、29.07%，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相对较为稳定，但对单一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不超过 10%，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

(1) 2014 年 1-4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张家港广和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	10,529,694.37	9.13%
2	江阴市人民医院	9,773,866.95	8.47%
3	宜兴市十里牌医院	6,911,996.10	5.99%
4	江阴市青阳医院	5,843,584.00	5.07%
5	无锡新区凤凰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4,964,483.94	4.30%
合计		38,023,625.36	32.96%

(2) 2013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张家港广和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	26,993,198.77	8.11%
2	江阴市人民医院	22,747,055.25	6.83%
3	江阴市青阳医院	18,743,362.51	5.63%
4	无锡新区凤凰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5,273,532.05	4.59%
5	江阴市第四人民医院	15,193,241.64	4.56%
合计		98,950,390.22	29.72%

(3) 2012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	----------

1	江阴市人民医院	20,954,580.93	6.95%
2	江阴市青阳医院	18,890,836.36	6.26%
3	江阴市第四人民医院	18,190,229.27	6.03%
4	无锡新区凤凰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4,836,016.42	4.92%
5	宜兴市十里牌医院	14,826,238.97	4.91%
合 计		87,697,901.95	29.0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前五大客户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二) 采购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1、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1) 成本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06,681,084.75	306,606,283.63	269,666,890.11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106,681,084.75	306,606,283.63	269,666,890.11

(2)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西药	60,650,354.81	56.85%	175,197,824.58	57.14%	152,748,010.47	56.64%
中成药	18,138,528.24	17.00%	60,448,563.56	19.72%	56,975,480.13	21.13%
抗生素	20,276,403.17	19.01%	49,360,357.76	16.10%	45,549,430.40	16.89%
血液制品	3,198,194.21	3.00%	6,775,846.40	2.21%	3,857,256.49	1.43%
生化药品	1,554,857.88	1.46%	5,412,508.42	1.77%	3,733,227.53	1.38%
医疗器械	2,542,117.31	2.38%	6,346,225.28	2.07%	5,168,666.96	1.92%
其他	320,629.11	0.30%	3,064,957.63	1.00%	1,634,818.13	0.61%
合 计	106,681,084.75	100.00%	306,606,283.63	100.00%	269,666,890.11	100.00%

(3) 主营业务成本按业务模式分类

业务模式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医院托管	38,812,950.55	36.38%	102,197,280.78	33.33%	81,159,416.94	30.10%
医院配送	62,617,878.26	58.70%	186,114,574.05	60.70%	176,917,687.12	65.61%
其他	5,250,255.94	4.92%	18,294,428.80	5.97%	11,589,786.05	4.30%
合计	106,681,084.75	100.00%	306,606,283.63	100.00%	269,666,890.11	100.00%

2、主要产品供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一般在每年年初与产品供应商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协议，根据实际需要向供应商发出采购需求，供应商分批发货，公司以实际采购数量与供应商进行结算，货到验收合格之后再通过银行转账形式进行价款支付。

为保证公司产品来源合法、质量可靠，公司采购部和质量管理部严格按照“GSP”规范要求，严格把控供应商的资质审核关，对所有供应商建立了基础信息档案，对供应商的药品质量和市场反应进行了跟踪和记录，加强了信息化采购流程的管理，只有经审计合格的供应商才能给公司提供产品。

公司向合格的供应商采购产品后，由公司质量验收人员照单收货、记录、验收，并按药品品类、剂型、储存要求扫描、上架、入库，并对供应商提供药品的质量进行动态式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全部来自于外部采购，公司属于医药批发企业，通过进销差价赚取利润。公司供应商较为稳定，主要产品供应商为无锡市、苏州市、常州市等地的医药生产企业和医药流通企业。

3、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6.98%，40.20%、33.79%，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占采购总额的比例较大，且呈现递增趋势，但公司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比例不超过 20%，并且公司依托创新的“托管模式”，在供应商选择上具有很大的自主性，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严重依赖。

(1) 2014 年 1-4 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商丘市华杰医药有限公司	21,958,353.20	18.07%
2	上药山禾无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5,511,869.40	12.76%

3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7,898,917.03	6.50%
4	苏州礼安医药有限公司	6,841,046.54	5.63%
5	常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材分公司	4,879,074.25	4.02%
合 计		57,089,260.42	46.98%

(2) 2013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药山禾无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2,674,348.86	11.46%
2	商丘市华杰医药有限公司	41,953,545.00	11.27%
3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27,051,477.29	7.27%
4	苏州礼安医药有限公司	21,828,795.23	5.86%
5	常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材分公司	16,154,332.48	4.34%
合计		149,662,498.86	40.20%

(3) 2012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上药山禾无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2,132,972.93	13.17%
2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19,220,085.10	6.01%
3	商丘市华杰医药有限公司	16,896,529.40	5.28%
4	苏州礼安医药有限公司	15,447,020.15	4.83%
5	常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材分公司	14,422,092.16	4.51%
合计		108,118,699.74	33.79%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前五大供应商中不存在占有权益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的履行情况如下：

1、重大销售合同

根据公司的销售规模，2014年1-4月累计销售额在150万元以上的客户对应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2014.1-4 累计销售额	履行情况
1	张家港广和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0,529,694.37	履行正常
2	江阴市人民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9,773,866.95	履行正常
3	宜兴市十里牌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5.03.31 止	6,911,996.10	履行正常
4	江阴市青阳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5,843,584.00	履行正常
5	无锡新区凤凰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4,964,483.94	履行正常
6	江阴市第三人民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4,783,850.65	履行正常
7	江阴市第四人民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4,678,037.94	履行正常
8	上药山禾无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4,523,822.28	履行正常
9	江阴市中医骨伤医院（原名：云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989,873.41	履行正常
10	江阴市山观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816,733.95	履行正常

11	江阴市中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599,361.62	履行正常
12	江阴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344,064.44	履行正常
13	张家港朝阳五官科医院有限公司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332,304.99	履行正常
14	武警 8690 部队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086,960.24	履行正常
15	张家港香山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845,191.91	履行正常
16	江阴市为民医药有限公司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8.01 至 2015.07.30 止	1,810,970.10	履行正常
17	上海安国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616,517.39	履行正常
18	顾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567,840.46	履行正常
19	无锡安国医院	协议药品	根据销售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550,023.63	履行正常

公司一般与下游客户签订框架协议，期限一般为 1 年，协议无具体金额，公司根据实际药品配送情况与下游客户结算。

2、重大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的采购规模，2014 年 1-4 月累计采购额在 150 万元以上的供应商对应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2014.1-4 累计采购额	履行情况
1	商丘市华杰医药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5 至 2014.12.31 止	21,958,353.20	履行正常
2	上药山禾无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5,511,869.40	履行正常
3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7,898,917.03	履行正常

4	苏州礼安医药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月签, 签订之日起至每月月末止	6,841,046.54	履行正常
5	常州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医药药材分公司	协议药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2.01 至 2014.12.31 止	4,879,074.25	履行正常
6	江苏亚邦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503,901.58	履行正常
7	山西康宝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486,634.00	履行正常
8	浙江济民堂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217,770.00	履行正常
9	江西华东联合医药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067,875.00	履行正常
10	新沂同济堂医药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2,029,736.94	履行正常
11	国药控股分销中心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829,662.36	履行正常
12	江苏澳洋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772,598.12	履行正常
13	江苏高瑞医药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724,120.00	履行正常
14	河北健仁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619,280.00	履行正常
15	常州力康医药有限公司	协议产品	根据采购情况结算	2014.01.01 至 2014.12.31 止	1,582,608.30	履行正常

公司一般与上游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期限一般为1年，协议无具体金额，公司根据实际采购情况与上游供应商结算。

3、借款及担保合同

序号	借方名称	贷方名称	借款合同编号	合同总额(元)	起止日期	担保合同/ 担保合同编号	履行情况
1	江苏华宏医药 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	澄商银合同借字 2014011600LJB21745	10,000,000.00	2014.09.30至 2015.06.29	澄商银保借字 2014011600B201574	履行正常
2	江阴华宏医药 有限公司	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	澄商银合同借字 2014011600LJB21626	10,000,000.00	2014.06.30至 2015.03.30	澄商银保借字 2014011600B201473	履行正常
3	江阴华宏医药 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支行	苏银锡(江阴)借合字 第 2014062532 号	4,000,000.00	2014.06.25至 2015.06.24	苏银锡(江阴)高抵合 字第 2013053031 号	履行正常

4、其他重大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对方	合同金额（元）	合同期限	履行情况
1	土地租赁协议	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村民委员会	151,800.00/年	2014.01.01 至 2033.12.31	履行正常
2	货物配送服务协议	无锡市好的便捷货运有限公司	根据配送区域结算	2014.09.01 至 2015.08.30	履行正常

五、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医药流通企业，目前主要利润来源于药品、医疗器械等产品的批发业务，公司通过进销差价和提供增值服务获取利润。

公司采用先进的现代物流技术和信息管理技术，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管理系统和电子标签数字拣货系统，提高了仓储和配送效率，降低了物流成本。公司创新推出“托管模式”，配合药品零库存管理软件系统，加快了药品的周转。公司从事医药批发业务多年，已积累了一批成熟、可靠、稳定的合格供应商，保证了产品供应及时、质量可靠，并且以年度框架协议的形式，与供应商形成了长期合作机制，并充分利用与客户在长期合作中形成的品牌效应，与客户每年年初签订年度框架协议，形成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目前的客户以医院为主，销售份额超过 90%，主要集中于无锡市、苏州市，既包括公立医院，如江阴市人民医院，也包括民营医院，如张家港广和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

公司采取“赊购赊销”模式，即公司从药品生产企业或其它医药商业企业按照一定的折扣采购药品，在药品销售完毕后的 2 个月左右支付货款给供应商，公司把采购来的药品按照省内统一中标价配送到需要该药品的医院、药店、诊所等客户，客户按照协议在一定时间后支付货款，医院的回款周期一般是 60 天，药店等的回款周期一般是 30 天。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 7.53%、7.88%、10.61%，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企业相比（具体指标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五）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之“1、盈利能力分析”），公司毛利率高于同类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对部分公立医药和民营医院采取了“托管模式”，即医院药房出售的大部分甚至全部的药品均由公司来配送，双方协商好一致的价格或者折扣率。在不

影响医院药品销售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自主决定配送毛利率相对较高的药品。此外，公司采取药事管理集成服务模式，开发了零库存管理系统，配合公司的“托管模式”，提高了配送效率，降低了物流成本。

公司旨在创建和发展大型现代化医药物流供应平台，在药品生产、药品流通企业及下游药品消耗群体间建立稳固的供应链关系，并实现产品、信息、市场网络等资源共享，以物流规模、精细化管理、服务衍生项目等方法为企业创造效益。

（一）采购模式

公司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了企业内部质量管理制度体系，其中包括药品购进管理制度、首营企业和首营品种质量审核制度、药品收货管理制度、药品质量验收管理制度等与药品采购相关的质量控制制度。

公司采购部按照“GSP”规范要求，严格把控供应商的资质审核关，对所有供应商建立了基础信息档案，对供应商的药品质量和市场反应进行了跟踪和记录，加强了信息化采购流程的管理。每年公司的采购、质管、销售、仓储部门会对供应商开展质量评审工作，对一些重点供应商还进行实地考察，现场审计供应商质量保证能力。

部门设有工业采购组和商业采购组两个团队，工业采购即向药品生产企业定向采购药品；商业采购是指从其它医药物流（批发）企业调拨购进药品。目前，公司经营药品剂型完整，品类齐全，部门管理各类药品 5,948 个，全国总代品种 80 余个，省区级代理品种 300 余个，管理供应商 560 余家，其中工业供应商 480 余家，商业供应商 80 余家。

采购主要流程是采购员根据库存、市场及客户需求来编制计划并组织购进药品，首先联系合规药品生产企业或批发企业，双方互换证照资料，经公司采购部门及质管部门初审、复核无疑后，编制代码录入供应商目录系统，依据要货计划与供应商签订购销合同并下采购订单。到货后，由公司质量验收人员照单收货、记录、验收，并按药品品类、剂型、储存要求扫描、上架、入库。验收中如发现质量不合格商品，验收员报质量管理负责人经审批后填写《药品拒收单》，通报相关采购员并联系供应商办理退货手续。新品购进由公司“药事委员会”负责对新品进行市场调研和药品质量资质审核后指定引进。

公司实施药品质量纠纷责任追溯制，即公司和供应商签订业务合同时，明确约定产品在生产过程出现的质量问题责任由供应商承担，公司有权根据质量保证协议对供应商进行追偿。公司建立了供应链管理系统，确保药品从采购入库、销售出库均有严格的记录，确保发现问题能及时追溯。

（二）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销售区域涵盖江苏、上海、浙江、安徽等省，重点在无锡、苏州、常州一带，销售目标客户主要为规模以上公立医院、私立医院、社区中心、药店、诊所，还有少量用于调拨给其它医药商业企业。

公司按照《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销售客户的合法资质进行审核，并建立客户档案，公司与客户一般按年度签订购销协议，协议仅约定产品类别、回款周期等条款，公司根据实际销售品种和数量与客户进行价款结算。公司药品品种的定价模式为：合资品种按照中标价供应，其他品种按照约定的价格供应，托管医院按照约定的折扣率结算。

公司采取赊销的销售方式，客户根据其采购需求向公司下发采购计划单，质管部核实客户资质后，销售人员录入公司供应链管理系统自动生成销售清单，销售部门根据销售清单和销售合同安排发货，填写出库通知单，仓储部门根据出库通知单出货并组织装车，客户验收合格后，签收回执单由公司存档。财务部门根据销售人员及客户的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客户按照约定的回款周期支付货款。

公司目前主要有两种销售模式：配送模式和托管模式。配送模式适用于公司提供的药品占采购额一定份额的医院，以及药店、诊所等，配送模式是一般医药公司的传统营销模式，这种销售模式主要是物流配送，公司按照客户的需求和约定的价格配送药品，赚取配送费，常规是5%左右。公司与客户每年年初签订年度框架购销协议，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形成了品牌效应。目前，配送模式下的主要客户包括：江阴市人民医院、江阴市青阳医院、江阴市第三人民医院、江阴市第四人民医院等。

托管模式是指医院药房出售的大部分甚至全部的药品均由公司来配送，双方协商好一致的价格或者折扣率。托管模式下，公司和托管医院签订药品托管协议，明确药品价格折扣率，药方产权、人员归医院，药品大部分甚至全部由公司统一配送。托管模式专业性较强，涉及前期的调查研究、品种结构的调整、主要医

人员的沟通、品种分析等，利润率相对较高。公司组建了专业化的药事服务队伍，有知名的药学专家、临床专家、医院管理专家、医疗保险专家等人员组成，对医院的药事工作展开全方位的服务，已使药房托管上升为通过重构供应链提升整个产业链的效率，有效地整合了上下游的资源，从药品供应转化为医院提供药品采购、药学服务、药房管理等集成服务，实现患者、医院、医药公司、生产企业多方的互利共赢。目前公司托管的有影响力的医院有：张家港广和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宜兴市十里牌医院、无锡新区凤凰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苏州九龙医院等。

（三）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和主要利润来源为药品、医疗器械等产品的批发业务，采取的运营模式为从上游医药生产企业、流通企业集中采购药品，然后批发销售给下游的医药分销企业、医院、药店、诊所和第三终端。公司通过进销差价和提供增值服务获取利润。

公司与上游供应商签署年度采购协议，通过大规模的统一采购，降低采购成本。上游供应商为保证价格稳定，调动医药流通企业的积极性，一般会给与医药流通企业一定的采购返利。采购返利是公司向药品生产企业、流通企业集中采购，完成约定的采购任务后，供应商以货币资金形式、折扣形式给与的奖励或折让。返利的实质是进销差价的组成部分，是销售毛利的组成部分。返利的确认依据为购销协议约定的利益条款，一般由公司与供应商参照采购金额、采购量确定。

对于供应商以货币资金形式给与的采购返利，公司在支付采购货款时取得返利，遵循谨慎性原则，在得到供应商支付的返利时，借记“现金或银行存款”科目，贷记“主营业务成本”、“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科目。对于供应商以折扣形式给与的采购返利，公司在从供应商取得的发票上注明了采购折扣。公司返利的会计核算方法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有关税收法规的规定。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属于批发业，行业代码为 F51；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属于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大类，行业代码为 F515。公司具体从事药品、医疗器械等的批发业务，属于医药流通行业。

2、行业监管体系及主管部门

医药商业流通行业主管部门是卫生部、商务部、国家发改委、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及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

（1）卫生部负责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负责建立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医药全行业的监督管理；

（2）商务部负责制定行业发展规划、行业标准，建立药品流通行业统计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提高行业组织化程度和现代化水平，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指导行业协会实行行业自律，开展行业培训，加强国际合作与交流；

（3）国家发改委对医药行业的发展规划、项目立项备案及审批、医药企业的经济运行状况进行宏观管理和指导，并负责对药品的价格进行监督管理；

（4）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主管全国药品经营许可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药品经营企业准入管理，制定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并监督实施，监管药品质量安全，组织查处药品经营的违法违规行为等工作；

（5）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药品批发企业《药品经营许可证》发证、换证、变更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并指导和监督下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机构开展《药品经营许可证》的监督管理工作。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

医药流通企业的日常经营行为必须遵循国家医药行业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目前我国医药流通行业管理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主要有：

1)《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1985 年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对从事药品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和监督管理的单位或者个人作出了具体的规定，该法于 2001 年 2 月 28 日修订并施行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国务院公布《中华人民共

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自 2002 年 9 月 15 日起施行。

2)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根据《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药品经营企业应在药品的购进、储运和销售等环节实行质量管理，建立包括组织结构、职责制度、过程管理和设施设备等方面的质量体系，并使之有效运行。药品经营企业必须依法通过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取得《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方可依法经营药品。

3)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开办药品批发企业必须办理《药品经营许可证》，凭《药品经营许可证》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未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的，不得经营药品。《药品经营许可证》应当标明有效期和经营范围，到期重新审查换证。药品经营企业应当按照《药品经营许可证》许可的经营范围经营药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主管全国药品经营许可的监督管理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本辖区内药品批发企业《药品经营许可证》发证、换证、变更和日常监督管理工作，并指导和监督下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机构开展《药品经营许可证》的监督管理工作。

4) 《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

《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对从事药品购销及监督管理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了具体规定，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医疗机构应当对其生产、经营、使用的药品质量负责。未经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审核同意，药品经营企业不得改变经营方式。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不得在经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地址以外的场所储存或者现货销售药品。对违反本办法的行为，任何个人和组织都有权向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和控告。

（2）行业政策

从 2009 年起，国家推动新医改，大幅提升医疗的投入，积极推进完善新农合、医保政策，同时出台价格管理等政策，更大程度的满足医疗卫生需求。2009 年 3 月 17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开启了我国医改新进程，为医疗以及生物制药等行业奠定政策基础，产生深远影响。人口老龄化速度加快，生态环境恶化在未来会持续一段时间，客观上为医药行业的发展提供

了良好的机遇。意见指出，要规范药品生产流通。完善医药产业发展政策和行业发展规划，严格市场准入和药品注册审批，大力规范和整顿生产流通秩序，推动医药企业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医药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发展药品现代物流和连锁经营，促进药品生产、流通企业的整合。

2011 年发布的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0-2015)，提出了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并对药品流通行业改革和发展提出要求，规划期为 2011-2015 年。纲要指出，要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形成全国统一市场为主线，充分发挥药品流通行业在服务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维护人民群众健康权益和促进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等方面的作用。

2012 年 3 月 14 日，国务院印发《“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规划指出，“十二五”时期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攻坚阶段，也是建立基本医疗卫生制度的关键时期。规划主要明确了 2012-2015 年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阶段目标、改革重点和主要任务，是未来四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指导性文件。

2014 年 5 月 13 日，国务院办公厅下发《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14 年重点工作任务》。文件指出，2014 年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关键之年，要深入实施“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坚持以群众反映突出的重大问题为导向，以公立医院改革为重点，深入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新机制，统筹推进相关领域改革，用中国式办法破解医改这个世界性难题。

以上政策的实施，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政策支持，指明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二）行业市场规模及发展趋势

1、市场规模

国家宏观经济的发展情况是医药流通行业发展的基础。随着宏观经济的持续发展，人口老龄化、疾病谱变化、新医改等因素的推动，中国医药市场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政府对医药卫生投入加大、全民医保、人口老龄化、单独二胎放开、慢病需求增大、人均用药水平提高以及大健康领域消费升级等利好因素，都会对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起到支撑作用。

2013 年，药品流通市场规模稳步提高。据商务部统计，2013 年全国药品流通行业销售总额为 13,036 亿元，同比增长 16.7%。全国药品流通直报企业达到 968 家，主营业务收入 9,873 亿元，同比增长 17%。实现利润总额 202 亿元，同比增加 16%。平均毛利率 6.7%，平均费用率 5.1%，平均利润率 1.7%。

药品流通市场规模增速趋稳，人口总量的增长、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人口结构的变化为药品流通市场的增长提供了稳定的市场环境，药品需求呈上升趋势。同时，各级政府对城镇居民医保和新农合参保者的每人每年补助标准逐渐提高，扩大了对这部分经济支付弱势人群的医疗保障程度，为药品使用提供了增长基础。基层医改在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同时进行了配套的综合改革，初步建立了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运行新机制，有利于医药行业的健康发展。随着新医改方案的深入推进，我国医保覆盖率进一步扩大，医保支付水平逐年提高。这些政策的出台和实施有助于拉动城乡居民的药品消费，催化药品市场的扩容，对药品流通行业未来渠道的深入拓展、盈利的持续增长具有促进作用。

根据国家统计局的相关公告，2009 年底中国 65 岁以上老年人口已达 1.29 亿，占总人口的比例为 9.7%，预计 2020 年这一比例会达到 12.8%。随着年龄的增大，身体机能衰退，患病率将显著提升，据卫生部的统计，65 岁以上老人的两周患病率为 466%，远高于其他年龄段。老年阶段的医药消费量约占人一生 80% 以上，因此，老龄化是驱动医药需求的重要因素，庞大的人口基数及老龄化趋势是我国医疗保健增长的刚性需求。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对医药的需求在不断增加，每年都保持 20% 左右的增长率。中产阶级的迅速崛起成为经济发展的中坚力量，也成为市场消费的主体，是医药行业消费需求持续扩大的重要来源。随着药店的多元化经营，人民对保健品、医疗器械、护理化妆品及日用品的需求增长，都使医药商业面临着巨大的发展机会和潜力。

2、发展趋势

（1）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中国医药流通市场呈现出整体分散，趋于集中的竞争格局。药品流通企业利用产业基金、上市融资、引进外资等多种方式加快兼并重组步伐，努力提高行业组织化水平，实现规模化、集约化经营，是未来行业改革发展的主线。大型医药

流通企业可以为生产企业提供更为全面的优质服务，实现规模化效应。流通环节盈利空间的持续下降、新版 GSP 对医药流通企业硬件、软件的高标准、高要求将会持续压缩中小型医药流通企业的生存空间，一些小散企业将被兼并，或被淘汰出局，可以促使药品流通领域形成良好的行业秩序。

（2）创新型业务模式呈现多样化

面对市场高度同质化的竞争局面，药品流通企业要勇于创新，积极探索发展多种营销及服务模式。对上游供应商，提供个性化和差异化服务，与其共同开发市场；对下游客户，开展医院药品供应链创新服务，采取提供增值服务、二维条码建设、药房合作等模式。同时，自身也发展了专业分销、高端药品直送、深度分销等商业模式。

（3）物流网络进一步完善

我国医药物流的发展目前仍处于初级阶段，局部发展因个体企业的差异而不同，整体的发展仍相对传统。在医药生产企业、医药批发企业和医药零售企业中，医药物流是连接医药企业与用户之间的重要通道。

随着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先后颁布医药物流的行业标准和新版 GSP，各药品流通企业继续加大在物流建设上的投入，加快发展现代物流和第三方物流业务。以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华润医药商业集团公司、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九州通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为代表的一批大型企业，逐步建立起全国医药物流分销配送网络；一批区域性龙头企业也同样拥有了区域物流中心枢纽及区域配送中心网络，最后一公里药品供应保障体系进一步得以完善。

（4）电子商务模式呈现快速发展态势

各大药品流通企业普遍构建或整合集分销、物流、电子商务集成服务模式以及数据处理的现代化智能化服务平台，成为推动药品流通增值服务的新载体。在零售药店领域中，除网上药店销售逐年扩大外，移动互联网技术的普及和应用，正在促进电子商务与传统零售药店服务模式的相互融合。伴随着医药物流和互联网技术的不断发展，药品电子商务模式与传统商业模式融合的速度将会加快。医药市场高度同质化的竞争局面，将倒逼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进入全面提升软实力的时代。医药流通企业将借助电子商务平台整合业务渠道，向供应链客户提供更多的增值服务，降低运营成本、提高交易效率，实现了线上与线下业务经营的共同

发展。

（三）行业基本风险

1、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对政策的敏感度较高，受到的影响波动大且速度快。政策方面首先给该行业带来压力的是“总额预付制”，主要是指对医院的医保费用的总额控制。随着这一政策的逐渐推行，在总额预付制和总额控制的背景下，在较长的一段时间内公立医院的用药结构和医生用药选择的处方行为都会发生重大改变，该行业内的企业需要因地制宜且因时制宜地采取措施和办法，在积极应对和响应这一政策的同时，把握时机，选择拥有长期合作意向的、合适的上下游对象。

另外，近年来为改变我国医药商业行业长期时间内小、散、乱的状况，国家通过实行发行药品经营许可证、GSP 强制认证等制度，在不断加强与严格对医药商业行业的监管，通过相应的法律法规促进第三方医药物流的发展。2012 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对委托第三方运输提出了相关的规定，要求委托方对第三方物流运输的能力和相关质量保证进行考察，签订委托书明确质量责任的担当，这样做既控制了药品质量流通的风险，又提高了委托方的企业核心竞争力。在此形势下，医药行业包括其裙带影响下的医药物流行业企业的市场准入门槛和进入壁垒随之不断提高，行业集中度也将进一步提升。虽然这会意味着公司竞争对手的数量将减少，但竞争对手特别是医药物流行业内于近年加紧收购兼并的国企和央企的资金实力、配送能力、终端覆盖能力等综合实力将随着行业集中度的提升而增强，这会对行业的中小型企业带来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

2、药品质量风险

公司严格按照 GSP 的规定，在经营活动中对各环节进行严格质量控制，主要在产品采购资质审核、产品验收质量、产品在库储存养护、产品销售、产品出库复核、产品运输、产品售后服务等环节严格控制，尽可能杜绝任何质量事故的发生。但是，医药物流毕竟处于供应商和销售商之间，在市场中扮演“第三方”的角色。其既不是产品的生产商，即便谨慎选择相对安全可靠的药物供应商也无法完全控制和保证药品的生产质量；在流通环节也可能会出现产品质量事故，因此，公司在产品采购或者销售中仍可能出现药品质量问题，这将会给公司的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3、产品价格受限风险

药品价格受国家监管，国家经常性地对药品价格政策和药品价格管理做出新规定，使药品定价受到约束。公司经销的药品其价格大部分属于国家价格管理范围内，价格政策的相应调整将对公司的经营、盈利产生影响。比如，药品定价以往完全由国家发改委制定，但如今发改委对医药行业的定价政策已经发生变化，定价的权利也在部分转移。2013年7月5日的相关报告中曾提及要统一医保支付价，即“定额报销制”，也就是同样名称和用途的药品，无论出于怎样的制造商、有着怎样的投资商，不论是外资还是合资还是国产出身，国家将为医保患者提供定数额度的费用报销服务，这在很大程度上将会调动医院自觉使用性价比相对高的廉价药的积极性，也会随之深刻影响医药行业包括医药物流行业的竞争格局。

4、技术革新风险

根据医药行业以后的发展趋势，流通环节将占据支配地位，医药物流企业需要对其经营模式不断探索，并且跟随信息化电子商务不断拓展的潮流和步伐，随时面临技术革新可能带来的挑战，现代物流企业信息业务的范围广泛，覆盖地域广阔，如能有效管理大量信息，将会为供应链上下游企业提供更多的方便。近年来多数第三方医药物流企业也建立了信息管理系统，但信息化水平比较落后，信息的实时性低，信息定位不准确，管理水平不规范，普遍没有与上下游客户企业实现网络对接和信息共享，总体发展的水平较低。

一些企业因在短期内意识自身不能迅速追赶上国企、央企的规模，正积极创造技术优势来降低成本、缩短时间、节省人力物力。它们通过控制仓库储存量、运输路线设计、优化供应链系统等方面的更新升级来降低成本，有的还将企业现有的EDI（电子数据交换）系统、ERP（企业资源计划）系统、SCM（供应链管理）系统、CRM（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等有关系统中所产生的物流信息，与综合物流服务的企业以实时的、双向的数据交换方式进行物流信息整合，以增强运作流程的灵活性和便捷性，不断提升客户满意度、扩大自身市场、提高物流效率和服务水平。这些对运作系统相对传统、信息化水平相对落后的企业都可能带来巨大挑战。

（四）行业进入壁垒

1、行业准入资质壁垒

医药商业流通行业是关系到人民群众用药安全的特殊行业，国家药监部门为了加强对医药企业的经营监管，保证人民的用药安全，规定开办药品零售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经营许可证》，同时企业要通过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这极大提高了行业进入的门槛。目前国家药监主管部门为严格控制医药商业流通企业的数量，对于新办医药流通企业在场地、设施、资金以及专业技术人员配备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批准十分严格。

2、资金要求壁垒

医药流通企业是资金密集型企业，需要建设仓储、物流设施和购置运输设备以及投入相应的流动资金，才能完成日常的经营活动。另一方面，医药商业行业是一个薄利多销的行业，要做到“低成本、高利润”的经营，就必须实现规模化经营。医药连锁经营普遍采用直营方式，因此要实现规模化经营，必须投入大量资金。目前为了规范医药经营企业，国家药品监督部门对于新进入者的流动资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新进入者的资金是否雄厚成为了在医药商业行业中能否生存的重要因素。

3、专业技术人才壁垒

由于药品是特殊商品，品种规格众多，与其相关的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对药品的运输、存储、管理、全程跟踪与监控等都有强制要求。所以医药流通企业不仅要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服务体系，而且需要拥有一定数量的执业药师、有经验的业务管理人员、市场开发人员；有零售服务经验、批发服务经验、物流配送经验的物流技术人员等。但是人才队伍的建设和培养需要时间的累积，因此，这对新进的医药商业进入者而言，很可能面临着缺少熟悉医药商业运作管理人才的风险，一旦负责人员对问题处理不当，将有可能危及整个企业的信誉和名声，导致企业经营失败。

4、品牌壁垒

医药流通企业的规模和实力，往往取决于所拥有的知名度、信誉度，这便是品牌优势。由于医药消费关系到生命健康和用药安全，医药消费具有较强的惯性。

消费者会青睐于熟悉的、有品牌信誉的医药终端消费、购药。当消费者对固定场所、购药服务对象形成习惯，消费者在没有受到外来因素干扰或者负面影响的情况下，不会随意改变其原有的惯性行为。另一方面医药供应商也更愿意与具有品牌知名度和经营规模的企业合作。因此，先进入行业的医药流通企业将拥有熟悉稳定的供应商、拥有较强的客户吸引力，这对于后来进入者将形成品牌壁垒。

（五）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和季节性

医药行业是民生基础行业，医药流通行业作为医药行业的子行业无明显的周期性和季节性。但由于疫苗接种的季节性特征和疫情的不确定性，疫苗分销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会呈现一定的季节性特征并受突发性疫情影响较大。另一方面，由于受每年一季度的春节长假影响，一季度的销售明显低于其他季度，因此医药商业表现出一定程度的季节性。

2、区域性

医药流通企业经营受区域性影响较为显著，药品招标采购与配送管理制度决定了企业的经营区域半径。

目前，我国执行以省级为单位的医疗机构药品集中招标采购方式，由于药品是关系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特殊商品，其供应保障的速度和质量事关重大，因此各省招标采购方案对中标药品的配送企业资质、配送时限等均有严格的限制。如某些省为保证药品配送及时性和服务质量，严格限定进入医疗机构的中标药品只能由生产厂家直接配送或由生产厂家委托注册在当地（地市级区域）的配送企业配送，且规定“接受中标生产企业委托配送的药品经营企业，必须在医疗机构发出购药计划后 24 小时内送达。向省属医疗机构配送的，每周配送在 5 次之内；向市、县级医疗机构配送的，每周在 3 次之内；向乡镇医疗机构（社区）配送的，每周在 2 次之内。属疫情、灾情、突发事件和急救及加急供货的药品应及时配送”等；此外，基层用基本药物供应保障体系的建立和“两票制”的推行，对医药流通企业终端覆盖能力及配送能力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在药品招标采购与配送管理制度以及医改政策的影响下，医药流通企业受限于配送时限、

物流成本和终端覆盖能力等因素，只能在本企业服务的区域半径内进行药品配送，这决定了医药流通行业的区域性特点。

在省级区域内覆盖面广、配送能力强的医药流通企业由于契合了行业政策，并能较好满足上游供应商和终端客户对渠道的需求，从而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六）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1、医药流通行业与上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医药商业行业是以用药人群和医疗机构作为最终的消费主体。除了应该重视与普通消费者和医疗机构的良好关系外，最重要的就是与上游医药生产企业建立良好的合作经营关系。目前我国的医药生产企业的数量众多，其中大部分为中小企业，只有包括上市医药公司在内的少数企业具有较大规模，如哈药集团等。各制药企业生产的药品绝大多数为仿制药，因此，我国药品市场同种类的药品众多，企业间竞争十分激烈。这种竞争局面使得医药商业流通企业可以择优、择价采购，不需要依赖个别的制药企业，降低单一供应商风险。相反，由于同种类药品众多，市场开发难度较大，医药生产企业需要借助于像华宏医药这样具备一定营销网络及配送能力优势的医药商业流通企业销售药品以及将药品配送到下游终端用户。

2、医药流通行业与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医药流通行业的下游行业包括医疗行业和药品零售行业。下游行业涉及的主体是指各类医疗机构、药店、诊所、政府采购团等。在我国“医药不分”的体制下，医院销售的药品占我国药品销售市场份额的 70%以上，医院在购销两端具有较大的话语权，现仍然是药品销售的主要渠道。如今越来越多的医药流通企业将公司的业务范围扩大到批发、物流和零售等环节。从最开始与上游生产厂家签订订单，到自身物流配送与第三方物流配送，直至销售终端的连锁药店、社区医院及二、三级医院，为了最大限度实现流通环节的快速、高效与成本低廉、赢得客户的好评，越来越多的业内公司尝试并参与到全程的信息监控与调度中。

（七）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医药流通行业是医药行业内集中度提高最快的子行业，全国性的竞争格局已经基本形成，而区域性的医药流通集中度仍然很低，很多区域性的龙头企业在当地的销售收入和市场占有率仍然很低，十二五流通规划也明确指出了要实现 20

家销售过百亿的区域性药品流通企业，因此，区域性的流通企业有很大的发展空间。目前我国区域性医药商业流通企业数量众多，一部分为原各省、市地方国有医药公司，另一部分为医药商业流通市场放开后进入的民营企业。国内目前区域性医药商业流通企业主要有：华东地区的南京医药；西南地区的桐君阁、重庆医药等；华南地区的广州医药；北京地区的北京医药等。另外还存在大量业务范围只覆盖几家医院或局限于某一市县的医药批发公司。

公司是属于区域性的医药商业流通企业，主要面对的客户群体为苏州、无锡、常州一带，其中以无锡市为主。在无锡市内竞争对手主要有江阴大众医药有限公司、上药山禾无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等。

近年来，公司的销售规模逐年增长，公司基本药物配送量、对医疗机构的药品批发量在无锡地区、苏州地区占有较高的市场份额。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效益水平显著提高，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也日益凸显。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差异化经营策略

公司锁定本地区公立医院市场，步步为营的同时，走差异化经营路线，大力发展民营医院市场，走托管经营的道路。公司准确把握市场，定位准确，牢牢锁住私立医院板块，目前，无锡、苏州、常州比较有影响力的民营医院药品均由公司托管配送。同时公司凭借较大规模的市场份额和覆盖面，在大品种、主打品种方面提升了与厂家、大代理商直接谈判的地位，可以争取更多的政策优惠，为客户提供具有竞争力的品种。

（2）信息化管理和现代物流技术相结合

公司采用先进的现代物流技术，以不断提高企业信息化管理水平为依托，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管理系统、电子标签辅助理货系统等，实现信息化管理和现代物流技术相结合。

为响应江阴卫生局推广公立、乡镇医院药品“零库存”管理理念，公司2013年与“上海药联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合作开发了药品零库存管理软件系统，通过互联网平台与医院药房的信息中心对接，及时掌握医院药品库存情况。若医院药房某药品库存量少于设定值，公司销售部会根据电脑提示所缺药品情况自动生成订单，公司仓库管理人员便会根据订单及时配送药品至医院药房。这套零库存管理系统配合公司的托管模式，使得医院药品库存量减少，降低了医院的人力成本、

库房面积和资金周转的压力，加快药品的流转。

（3）专业的管理团队和良好的学习氛围

公司注重团队建设，特别是对业务员的团队建设，目前公司拥有一批业务能力强、开发潜力大，业务素质高的业务团队。公司有专业的托管团队来负责公司的托管业务，团队长事业心强，托管业务经验丰富，带领着团队将公司业务不断做大做强。与此同时，公司还会专门为当地医疗结构提供“药事服务”，定期邀请政府有关人员、医药领域的专家学者、大学教授等与公司和当地医院有关人员一起进行学术交流，带领公司员工解读新医改政策，了解业内发展动向，学习业内的前沿知识和技术，并点拨员工如何将所学运用到工作和合作中，使员工共同进步。

（4）优秀的企业文化打造一线的行业品牌

公司是无锡市首家民营医药批发企业，已积累多年的医药流通经营管理经验。公司本着严肃认真、诚信待人的态度为当地百姓们服务，是百姓口中的好企业，是上下游合作商眼中的好伙伴。公司有专门人员把关药品的采购，药品质量有保证，不存在单一供货风险。公司有着丰富的上游供应商资源、下游终端客户资源，企业文化鲜明，团队具有专业化、年轻化特点，企业规模不断扩大，行业地位稳固，在业内有较好的口碑和品牌美誉度。公司凭借“华宏”这一全国知名品牌的优点，提高了百姓对华宏医药连锁品牌的认可度。目前，公司正在加大品牌建设力度，提升华宏医药品牌知名度和终端客户的忠诚度，努力提升公司的竞争地位和核心竞争力。

3、公司的竞争劣势

（1）地理区位方面，公司目前仍旧是以苏锡常地区为业务主营范围的区域性医药流通企业，服务范围还受到公司规模的一定限制。

（2）进入壁垒方面，因公司所处的是医药流通行业，不涉及生产及研发，技术含量与模仿成本相对较低，随时可能面临市场中的潜在进入者。公司需在不断扩大市场的同时，还要完善服务以维持好长期客户。

（3）资金实力方面，公司距离业内部分企业还有较大差距。如和国资背景的药企相比，公司资金实力不如其雄厚，且融资平台较为局限，融资成本较高。

（4）硬件设施方面，GSP的新规范引导与敦促使得公司对储存、运输等流程中所涉及的硬件设备需要不断加以优化，这就意味着投入成本将随之增加。

（八）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1、推广自身特色，提供优质服务

公司要突破原有传统的观念，做到为客户的利益着想，为客户制定适合的方案，与客户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结成利益共同体。作为医药物流企业还要不断为医药企业提供运输、仓储业务，进行区域配送、代收货款等逐渐拓展的增值服务，如：全程的流通管理，供应链系统设计等服务。

在与医院建立合作的同时，搭建信任平台，经营过程全面落实责任制经营，持续重点发展“民营医院托管模式”及“公立医院托管模式”，在未来两年还要争取配合完成苏北地区几家县级公立医院的药品托管业务。

2、借助信息化切实提高服务能力

公司要不断加强信息化建设，通过信息联网对物流信息进行科学管理，不断开发如“药品零库存管理软件系统”类似的软件，开发、学习与使用新的技术应用。公司完善网络基础设施和信息化管理软件，力争在未来几年通过加快企业信息化进程以提升运输效率，减少物流运输成本，扩大与提升服务的范围和质量。

3、加大对医药物流人才的培养力度

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不只是靠设备、技术方面，关键得拥有现代化的物流人才，即具有交叉跨越医药业、物流业两个专业的经验，又具有药学专业的相关知识，且精通物流与供应链管理的复合型人才。

医药物流必须协调生产、储存、运输和销售等各个方面，国内医药物流产业大体上仍然缺乏这方面具备专业技能和全面视角的人才，公司必须专注于挖掘和培养自己所需的高素质物流管理人才。近两年结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将主要引进专业人才拓展耗材医疗器械市场。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三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华宏有限设立有股东会，未设董事会、监事会，只设有执行董事一人、监事一人。股东会、执行董事和监事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但在具体运作过程中存在不规范之处，主要体现在没有按照章程规定提前进行会议通知，董事和监事的任选未举行三年一次换届选举等，但有限公司阶段有关增资、经营范围变更、股权转让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会议决议内容得到了执行。

公司 2014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健全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参照上市公司的标准进行建立，公司的组织结构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管理和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公司现行章程合法有效，三会议事规则合法合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正常发展。公司监事会将认真履行监管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

公司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各项议事规则分别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的三会运作进一步规范，程序合法、文件齐全，届次清晰。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2 次董事会、1 次监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已执行或正在执行过程中，选举产生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在按照会议通过的议事规则开展工作。

（二）现有公司治理机制在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方面所发挥的作用

公司 2014 年 7 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参照上市公司的标准建立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明确了决策程序及纠纷解决机制。公司的组织结构

与治理制度符合《公司法》及其它现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并为股东（投资者）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此外，为推动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及时、互信的良好沟通关系，完善公司治理，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基本原则与目的、工作对象与工作内容、管理部门设置及人员配置等方面做出规定。

公司将在券商、律师、注册会计师的辅导下，通过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持续的信息披露，强化、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确实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价

公司召开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出具了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执行情况的说明及评价，认为：

公司完成股份制改制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和完善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为基础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以非上市公众公司的标准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明确了管理层与治理层之间的职责、权限及报告关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有效地运作，程序合法、文件齐全，届次清晰。

公司建立了与业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设立了销售管理部、采购部、办公室、信息管理部、质管部、仓储管理部、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相应的内控管理制度，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机制。

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适合公司自身发展的规模和阶段，基本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同时，公司建立完善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规章制度，相关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得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二、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华宏有限因不符合政策法规列支成本，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经自查向税务部门申报补缴企业所得税 530,122.88 元及滞纳金 27,763.59 元，其中 2011 年度所得税 152,547.18 元，2011 年度滞纳金 27,763.59 元，2012 年度所得税 377,575.70 元。华宏有限经自查补申报的企业所得税和滞纳金已于 2013 年 5 月 30 日缴纳入库。2013 年 8 月 1 日江阴市国税局下达《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澄国税罚[2013]107 号）》，对华宏有限处 2011 年度所涉企业所得税额（152,547.18 元）的 50% 罚款计 76,273.59 元。

江阴市国税局对华宏有限处 2011 年度所涉企业所得税额（152,547.18 元）的 50% 罚款计 76,273.59 元，被处罚事项为 2011 年度所涉企业所得税额，不属于公司“两年及一期”申报期内事项。根据《江苏省国家税务局规范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及其附件《江苏省国家税务局税务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的规定，税务机关对华宏有限的罚款为所涉税额的 50%，系按情节较轻的标准进行的处罚。公司已经主动进行了整改，并建立了相关的内控制度。公司在申报期内已经缴纳有关的税款、滞纳金、罚款，上述事项未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华宏有限受到的税收行政处罚不属于违法法律、法规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4 年 8 月 18 日江阴市国家税务局出具证明，证明除本次行政处罚外，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公司能遵守税收法律法规规定，所执行的税种、税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没有其他因违法税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

除上述处罚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其他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公司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

和风险，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独立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并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药品、医疗器械等的批发业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仓储、销售系统，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采购、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示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的业务具有独立性。

（二）资产独立

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且独立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公司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资质、设备、设施。根据公司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的控制和支配之下，全部资产均由公司独立拥有和使用。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属于偶然性关联交易，在本说明书签署日已经清理和规范。为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公司还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防止公司资金占用措施做出了具体规定。

（三）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和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以及财务总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已经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人员均专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

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公司的人员具有独立性。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已按照《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不存在与其他单位混合纳税的情况。

（五）机构独立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常设的决策与管理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日常事务，并在公司内部建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内部管理制度，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受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四、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1、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和实际从事的业务为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目前该公司除投资华宏医药外无其他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盛江投资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

2、江阴为民医药有限公司

为民医药是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龙才控制的企业，持股比例为 100%，为民医药的具体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58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281000427067
法定代表人	盛龙才

经营地址	江阴市寿山路 119 号-125 号
经营范围	<p>许可经营项目：处方药与非处方药：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二类基础外科手术器械、普通诊察器械、中医器械、电子压力测量装置、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物理治疗及康复设备的零售。</p> <p>一般经营项目：医疗器械（不含须领取许可证的经营项目）的零售。</p>

华宏医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为民医药其《药品经营许可证》批准的经营方式、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以及实际从事的业务是药品、医疗器械的零售业务，而华宏医药《药品经营许可证》批准的经营方式、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以及实际从事的业务是药品、医疗器械等的批发业务，两公司业务模式存在显著差异。并且，医药流通行业批发、零售相分离，禁止同一家企业既从事医药批发业务，又从事医药零售业务，因此为民医药与华宏医药不存在同业竞争。

3、江苏华宏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江苏华宏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核准的经营范围为纺织；服装、皮革、羽绒、橡胶制品、办公用品、改性工程塑料、汽车饰件的制造；建筑装饰；房屋的租赁；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等，不含药品及医疗器械的相关内容，未获得药品及医疗器械的经营许可，亦未实际从事与药品及医疗器械相关的业务，因此与华宏医药不存在同业竞争。华宏集团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4、持股 5% 以上股东”。

4、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1 月 3 日
注册资本	688 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281000435550
法定代表人	盛龙才
经营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宏惠路 6 号
经营范围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血液制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零售；一类、二类医疗器械（不含需

	领取许可证经营的项目)、化妆品、卫生间用具、日用百货、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玻璃仪器、针织品、纺织品、服装及其他家庭用品的销售; 中药的代加工。
--	--

华宏连锁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以及实际从事的业务是药品的零售业务,而华宏医药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以及实际从事的业务是药品、医疗器械等的批发业务,两公司业务模式存在显著差异。并且,医药流通行业批发、零售相分离,禁止同一家企业既从事医药批发业务,又从事医药零售业务,因此华宏连锁与华宏医药不存在同业竞争。

5、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

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是由江阴地区个体药店业主为组建连锁药店而共同出资设立的投资性公司,其法定代表人盛宠与公司法定代表人盛龙才系父女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注册资本	55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281000432105
法定代表人	盛宠
经营地址	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宏惠路6号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营业执照记载的经营范围和实际从事的业务为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目前该公司除投资华宏连锁外无其他业务,而华宏连锁为药品零售连锁企业,业务经营范围与华宏医药的主营业务有显著差别,因此盛盛投资与华宏医药不存在同业竞争。

6、江阴市水利机械施工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8年5月1日
注册资本	2,2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281000114255
法定代表人	张雄金
经营地址	江阴市虹桥北路125号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港口设施、设备和港口机械的租赁。

一般经营项目：桥梁、涵闸、沉井、码头、驳岸的施工；引排水河道疏浚、整治；各种电缆、管道沉埋工程的设计和施工（不含交通航运设施，以上项目凭资质经营）；五金、建材、塑料制品、纺织用品的销售；江苏气力泵疏浚系统的研制、开发、推广。

江阴市水利机械施工工程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桥梁、涵闸、沉井、码头、驳岸的施工等，经营范围和实际从事的业务与华宏医药的主营业务有显著差别，因此江阴市水利机械施工工程有限公司与华宏医药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与公司形成同业竞争，公司全部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向公司作出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如下：

2014年7月27日，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盛龙才，公司股东盛龙娟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或身份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二、截止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一）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业务范围，所拓展的业务将不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二）如股份公司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股份公司，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三）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该商业机会让予股份公司。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股份公司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六、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014年7月27日，公司股东盛江投资、华宏集团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一、截止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华宏股份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

其他企业与华宏医药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和机构等各方面均相互独立。二、本公司不利用华宏医药的关联方的地位或身份损害华宏医药及华宏医药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在作为华宏医药的关联方期间，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华宏医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在作为华宏医药的关联方期间：（一）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业务范围，所拓展的业务不与华宏医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二）如华宏医药将来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华宏医药，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三）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华宏医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华宏股份。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公司将向华宏医药及其股东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六、本承诺书自本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在华宏医药存续且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被认定为华宏医药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2014年7月27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一、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不利用华宏医药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或身份损害华宏医药及华宏医药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二、截止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华宏医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三、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从事与华宏医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四、自本承诺书签署之日起，（一）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拓展业务范围，所拓展的业务将不与华宏医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二）如华宏医药拓展的业务范围与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停止从事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纳入华宏医药，或将该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三）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华宏医药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该商业机会让予华宏医药。五、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华宏医药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

法律责任。六、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在华宏医药存续且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华宏医药的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目前公司全部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并就如何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采取了有效措施，出具了相关承诺，上述承诺合法有效，若得到切实履行，有利于避免同业竞争。

五、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一）公司对外担保、委托理财、重大投资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建立情况

2014年7月2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有对外担保。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制定了对外担保的相关审批和决策制度，对于将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规章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

（三）公司重大投资情况

1、根据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章程，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由公司和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688万元，采取认缴登记制，认缴期限两年，其中：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认缴的出资额为5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9.94%；公司认缴的出资额为13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06%。截止2014年4月30日，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对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认缴的出资额已到位，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也于2014年1月3日取得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对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的138万元出资额于2014年5月27日到位。

2、公司为了增强在医疗器械市场的竞争力，拓展耗材医疗器械市场，2014年7月12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江阴市百顺医用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江阴市百顺医用材料有限公司控股权，并授权董事长盛龙才具体操作。公司于2014年9月3日，完成对江阴市百顺医用材料有限公司的收购，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320281000397912的

《营业执照》。

百顺材料注册资本250万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其70%的股权。2014年9月26日和2014年10月21日，公司分两次以自有资金合计支付股权转让款35万元。

百顺材料营业执照上的经营范围和实际从事的是医疗器械的销售，主要包括一次性包布（无纺布）、急救箱、一次性口罩、高分子夹板医、输液器、注射器、静脉输液针、PE 手套等。公司收购百顺材料完成后，公司和百顺材料的营业执照均未发生重大变更，从事的主要业务也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计划以百顺材料为平台，拓展医疗器械的销售业务。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尚没有关于其他重大投资的计划或安排。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长盛龙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8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33%，通过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847,553.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49%，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4,647,553.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82%；公司董事胡士勇，通过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111,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1%；公司董事、总经理袁振亚，通过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98,821.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6%；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戴毅，通过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98,821.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6%；公司董事李燕芳，通过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397,642.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

公司监事会主席黄英通过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9,705.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公司监事陆黄伟通过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9,410.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3%。

公司副总经理缪霞波通过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98,232.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9%；公司副总经理翁勤朴通过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98,821.4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6%；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况清娟通过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9,705.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直接持有股份 (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有股份 (股)	间接持股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股)	合计持股比例
		董事	监事	高管						
1	盛龙才	√			5,800,000.00	19.33%	8,847,553.57	29.49%	14,647,553.57	48.82%
2	胡士勇	√					1,111,800.00	3.71%	1,111,800.00	3.71%
3	袁振亚	√		√			198,821.43	0.66%	198,821.43	0.66%
4	戴毅	√		√			198,821.43	0.66%	198,821.43	0.66%
5	李燕芳	√					397,642.86	1.33%	397,642.86	1.33%
6	黄英		√				49,705.36	0.17%	49,705.36	0.17%
7	陆黄伟		√				99,410.71	0.33%	99,410.71	0.33%
8	缪霞波			√			298,232.14	0.99%	298,232.14	0.99%
9	翁勤朴			√			198,821.43	0.66%	198,821.43	0.66%
10	况清娟			√			49,705.36	0.17%	49,705.36	0.17%
合计					5,800,000.00	19.33%	11,450,514.29	38.17%	17,250,514.29	57.5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董事胡士勇与公司不存在劳动关系，未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高级管理人员翁勤朴属退休返聘，除胡士勇、翁勤朴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盛龙才	董事长	江阴为民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持有公司 55.67% 的股权
		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公司持有其 20.06% 的股权
		江阴市百顺医用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	公司持有其 70.00% 的股权
胡士勇	董事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持有公司 20.00% 的股份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
		江阴华宏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江苏华宏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江阴市华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无
		海得汇金创业投资江阴有限公司董事长	无
		江苏安信典当有限公司监事	无
		江阴周庄中科双盈二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无

	凯旋投资贸易有限公司董事	无
	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村委书记	无

董事长盛龙才在公司领薪，未在其对外兼职的其他单位领薪；董事胡士勇在华宏集团领薪，未在其对外兼职的其他单位领薪。

盛龙才、胡士勇对外兼职，不存在利用其董事地位对公司利益造成侵害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姓名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盛龙才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8,900,000.00	52.98%
	江阴为民医药有限公司	580,000.00	100.00%
胡士勇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8,880,000.00	18.53%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126,000.00	5.85%
袁振亚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1.19%
戴毅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1.19%
	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5.45%
李燕芳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	2.38%
黄英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0.30%
陆黄伟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0.60%
翁勤朴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	1.19%
缪霞波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	1.79%
况清娟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0.3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近两年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华宏医药于 2014 年 7 月 2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时建立了董事会制度，选举盛龙才、胡士勇、袁振亚、戴毅、李燕芳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盛龙才担任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董事变动的情况。

（二）监事变动情况

华宏医药于 2014 年 7 月 2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同时建立了监事会制度，选举黄英、陆黄伟为公司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卞智颖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英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监事变动的情况。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华宏医药于 2014 年 7 月 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袁振亚任公司总经理，翁勤朴、戴毅、缪海芳、缪霞波任公司副总经理，况清娟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4 年 7 月 5 日，缪海芳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除此之外，报告期内不存在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和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4 月的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衡审字（2014）0116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24,826.21	11,143,422.58	9,677,869.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0,000.00		
应收账款	94,002,616.77	102,449,224.62	83,827,533.06
预付账款	2,540,391.80	4,452,910.64	3,665,379.7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874,959.64	467,706.64	2,280,236.99
存货	26,404,693.56	29,040,637.34	22,814,174.86
其他流动资产	84,488.80	2,905,591.07	

流动资产合计	141,031,976.78	150,459,492.89	122,265,194.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08,840.54	16,176,491.26	10,982,581.47
在建工程			1,067,4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59,756.83	2,003,585.39	1,317,06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68,597.37	18,180,076.65	13,367,043.09
资产总计	158,700,574.15	168,639,569.54	135,632,237.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000,000.00	24,000,000.00	2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05,000.00	100,000.00	5,570,000.00
应付账款	90,188,041.55	104,093,826.30	68,913,896.06
预收账款	272,685.48	250,152.05	360,908.20
应付职工薪酬	423,517.29	367,942.89	750,176.37
应交税费	3,883,624.23	3,413,235.24	5,113,563.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2,930.99	12,149,349.89	12,104,760.1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3,135,799.54	144,374,506.37	112,813,304.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23,135,799.54	144,374,506.37	112,813,304.62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96,296.68	596,296.68	377,317.95
未分配利润	4,968,477.93	3,668,766.49	2,441,614.89
股东权益合计	35,564,774.61	24,265,063.17	22,818,932.84
负债股东权益总计	158,700,574.15	168,639,569.54	135,632,237.46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5,367,358.48	332,844,705.07	301,670,761.82
减：营业成本	106,681,084.75	306,606,283.63	269,666,890.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74,476.30	762,924.34	375,764.72
销售费用	2,519,925.91	8,178,925.79	14,160,379.51
管理费用	3,019,475.12	9,618,791.97	11,059,331.98
财务费用	756,078.38	1,732,303.36	1,619,999.19
资产减值损失	224,685.79	2,746,095.07	663,915.0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1,632.23	3,199,380.91	4,124,481.2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81,142.39	597,974.57	433,212.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0,489.84	2,601,406.34	3,691,268.80
减：所得税费用	510,778.40	411,619.01	2,094,038.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99,711.44	2,189,787.33	1,597,230.55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99,711.44	2,189,787.33	1,597,230.55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392,921.64	367,943,438.73	332,768,088.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06,232.97	84,888,979.78	36,033,837.35
现金流入小计	153,299,154.61	452,832,418.51	368,801,92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139,063.89	341,077,781.16	309,607,523.5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8,221.86	8,519,237.41	13,683,918.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7,168.34	10,141,426.01	5,320,101.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01,215.85	84,397,264.98	44,790,519.45
现金流出小计	168,425,669.94	444,135,709.56	373,402,06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26,515.33	8,696,708.95	-4,600,137.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720.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经营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248,720.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53,807.73	3,611,652.83	6,345,978.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453,807.73	3,611,652.83	6,345,978.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807.73	-3,362,932.44	-6,345,978.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4,9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34,000,000.00	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0	34,000,000.00	44,9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3,273.31	2,488,223.65	2,051,478.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10,753,273.31	32,488,223.65	32,051,478.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46,726.69	1,511,776.35	12,938,521.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33,596.37	6,845,552.86	1,992,405.5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53,422.58	4,107,869.72	2,115,464.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3,619,826.21	10,953,422.58	4,107,869.72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1-4月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596,296.68	3,668,766.49	24,265,063.1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年初余额	20,000,000.00				596,296.68	3,668,766.49	24,265,063.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1,299,711.44	11,299,711.44
（一）净利润						1,299,711.44	1,299,711.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99,711.44	1,299,711.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596,296.68	4,968,477.93	35,564,774.61

2013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0,000.00				377,317.95	2,441,614.89	22,818,932.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年初余额	20,000,000.00				377,317.95	2,441,614.89	22,818,93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8,978.73	1,227,151.60	1,446,130.33
（一）净利润						2,189,787.33	2,189,787.3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189,787.33	2,189,787.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18,978.73	-962,635.73	-743,657.00
1、提取盈余公积					218,978.73	-218,978.73	
2、对所有者的分配						-743,657.00	-743,657.00
3、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596,296.68	3,668,766.49	24,265,063.17

2012 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 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10,000.00				217,594.89	1,569,962.04	6,797,556.9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期年初余额	5,010,000.00				217,594.89	1,569,962.04	6,797,556.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90,000.00				159,723.06	871,652.85	16,021,375.91
（一）净利润						1,597,230.55	1,597,230.5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97,230.55	1,597,230.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990,000.00						14,99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990,000.00						14,99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59,723.06	-725,577.70	-565,854.64
1、提取盈余公积					159,723.06	-159,723.06	
2、对所有者的分配						-565,854.64	-565,854.64
3、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000,000.00				377,317.95	2,441,614.89	22,818,932.84

（四）近两年及一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公司聘请了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4 月的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衡审字（2014）0116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根据其账龄按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至3年	20	20
3至4年	30	30
4至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六)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为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认定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

(七)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

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运输设备	4-10	5%	9.50%-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	5%	19.00%-31.67%

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九）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

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的商品在已发运至客户处,由客户验收并在运输交接单及发货清单上签字盖章后同时符合其他收入确认条件时确认销售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1) 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十) 所得税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

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十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十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三、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公司近两年一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西药	65,087,845.02	56.42%	187,252,010.54	56.26%	174,305,251.44	57.78%

中成药	20,563,890.20	17.82%	68,185,787.67	20.49%	61,910,251.40	20.52%
抗生素	20,787,816.28	18.02%	53,488,506.41	16.07%	49,934,822.91	16.55%
血液制品	3,856,642.27	3.34%	7,187,988.33	2.16%	4,049,761.92	1.34%
生化药品	1,885,173.90	1.63%	6,340,463.00	1.90%	4,132,020.41	1.37%
医疗器械	2,789,177.44	2.42%	7,112,350.60	2.14%	5,558,641.68	1.84%
其他	396,813.36	0.34%	3,277,598.53	0.98%	1,780,012.06	0.59%
合计	115,367,358.48	100.00%	332,844,705.07	100.00%	301,670,761.82	100.00%

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主要来自于药品批发业务，尤其是西药的批发，该类收入在2014年1-4月、2013年度、2012年度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6.42%、56.26%、57.78%。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医疗机构，对西药的需求量较大，公司目前收入来源以西药的批发业务为主。报告期内，随着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各类产品销售收入均有不同程度的增长，各类产品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

(2)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区域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无锡	87,720,032.63	76.04%	257,117,573.01	77.25%	255,413,189.14	84.67%
苏州	19,748,492.24	17.12%	50,004,724.65	15.02%	28,639,024.14	9.49%
其他	7,898,833.61	6.84%	25,722,407.41	7.73%	17,618,548.54	5.84%
合计	115,367,358.48	100.00%	332,844,705.07	100.00%	301,670,761.82	100.00%

公司目前主要销售区域为江苏省内，重点在无锡、苏州一带。报告期内公司在无锡地区的收入来源比重超过75%，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以无锡地区为中心，逐渐向周边区域扩展业务，无锡地区的收入比重呈现轻微的下降趋势。

(3) 主营业务按业务模式分类

业务模式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医院托管	43,809,741.78	37.97%	116,202,184.39	34.91%	95,498,962.83	31.66%
医院配送	65,582,590.02	56.85%	195,794,078.12	58.82%	190,718,750.92	63.22%
其他	5,975,026.68	5.18%	20,848,442.56	6.26%	15,453,048.07	5.12%

合计	115,367,358.48	100.00%	332,844,705.07	100.00%	301,670,761.82	100.00%
----	----------------	---------	----------------	---------	----------------	---------

公司对医院的销售方式分为配送模式和托管模式，报告期内以配送模式为主，但随着公司托管医院数量的增加，公司托管模式下对医院的销售收入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与公司的业务发展趋势相吻合。

2、收入、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分析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上年金额比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15,367,358.48	34.66%	332,844,705.07	10.33%	301,670,761.82
营业成本	106,681,084.75	34.79%	306,606,283.63	13.70%	269,666,890.11
营业利润	2,091,632.23	65.38%	3,199,380.91	-22.43%	4,124,481.27
利润总额	1,810,489.84	69.60%	2,601,406.34	-29.53%	3,691,268.80
净利润	1,299,711.44	59.35%	2,189,787.33	37.10%	1,597,230.55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呈现持续增长趋势。2013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2 年度增长 10.33%，净利润同比增长 37.10%。2014 年 1-4 月实现营业收入占 2013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4.66%，实现净利润占 2013 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 59.35%。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逐年增长的原因是：1) 公司经营的药品种类不断增加，目前共有品规 5,948 个（其中化学药制剂 2,309 个，中成药 1,327 个，中药饮片 1,223 个，抗生素 293 个等），公司对医院和供应商的议价能力不断增强，逐渐实现规模效应；2) 合作的医院、药店、诊所逐年增加，公司销售持续增长，托管医院数量的不断增加和较高的毛利率为公司带来了更大的盈利空间。

3、毛利率的变动趋势及分析

(1) 按产品类别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西药	4,437,490.21	6.82%	12,054,185.96	6.44%	21,557,240.97	12.37%
中成药	2,425,361.96	11.79%	7,737,224.11	11.35%	4,934,771.27	7.97%
抗生素	511,413.11	2.46%	4,128,148.65	7.72%	4,385,392.52	8.78%
血液制品	658,448.06	17.07%	412,141.92	5.73%	192,505.43	4.75%

生化药品	330,316.02	17.52%	927,954.58	14.64%	398,792.88	9.65%
医疗器械	247,060.13	8.86%	766,125.32	10.77%	389,974.72	7.02%
其他	76,184.25	19.20%	212,640.90	6.49%	145,193.93	8.16%
合计	8,686,273.73	7.53%	26,238,421.44	7.88%	32,003,871.71	10.61%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利润来源是药品的批发业务，以西药为主。

西药的毛利率 2013 年度比 2012 年度下降幅度较大，一是因为从 2013 年 1 月份开始，公司为提高对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的配送比例，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在原有中标价基础上，根据药品种类，主要是西药，给予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一定比例的折扣；二是因为西药近年来中标指导价一直在下跌，而西药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上升导致西药出厂价提高，导致西药的毛利率下降。西药的毛利率 2014 年 1-4 月比 2013 年度略有上升，是因为托管医院在专业的操作下毛利率较高，公司托管经营的医院不断增加，导致西药的毛利率有所提高。

中成药的毛利率报告期内持续提高，是因为近年来中药市场发展较快，医院对中药的需求量也不断增加，新品种的中药毛利率相对较高，公司报告期内对新品种中成药的配送量不断增加，导致中成药的毛利率报告期内持续提高。

抗生素的毛利率报告期内持续下降，是因为受药品降价和国家政策抑制的影响，抗生素的指导配送价持续下跌，而与此同时，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不断增加导致出厂价不断提高，导致抗生素的配送盈利空间进一步被压缩，因此毛利率持续降低。

血液制品和生化药品的毛利率报告期内逐渐上升，一是因为随着血液制品和生化药品进口量的不断增加，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公司的上游供应商为维持销量不断降价，公司采购的价格不断降低；二是 2013 年开始，公司在血液制品和生化药品采购上与其他医药流通企业一起采用团购形式采购，增强了对供应商的议价能力，采购成本进一步降低。

（2）按业务模式

业务模式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毛利（元）	毛利率
医院托管	4,996,791.23	11.41%	14,004,903.61	12.05%	14,339,545.89	15.02%
医院配送	2,964,711.76	4.52%	9,679,504.07	4.94%	13,801,063.80	7.24%

其他	724,770.74	12.13%	2,554,013.76	12.25%	3,863,262.02	25.00%
合计	8,686,273.73	7.53%	26,238,421.44	7.88%	32,003,871.71	10.61%

在托管模式下，医院药房出售的大部分甚至全部的药品均由公司来配送，双方协商好一致的价格或者折扣率。在不影响医院药品销售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自主决定配送毛利率相对较高的药品，因此托管模式下的毛利率相对较高。2013年度各种业务模式下的毛利率比2012年度均有较大幅度的下降，是因为公司从2013年1月开始在原有中标价基础上，根据药品种类给予公立医院及民营药店一定比例的折扣，以维持并扩大公司的销售份额和市场占有率。

4、主要费用情况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费用（元）	2,519,925.91	8,178,925.79	14,160,379.5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18%	2.46%	4.69%
管理费用（元）	3,019,475.12	9,618,791.97	11,059,331.9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62%	2.89%	3.67%
财务费用（元）	756,078.38	1,732,303.36	1,619,999.1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66%	0.52%	0.54%

(1) 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运杂费	423,603.48	761,366.64	775,745.69
差旅费	540,075.26	1,691,184.59	1,791,807.65
邮电费	5,200.00	79,685.70	152,472.31
广告费	78,615.10	112,400.00	287,162.00
职工薪酬	903,719.57	4,230,374.30	9,379,733.95
业务招待费	436,169.51	984,596.17	1,255,818.30
办公费用	63,842.99	38,100.00	244,159.61
宣传费	59,950.00	13,867.95	55,480.00
其他费用	8,750.00	267,350.44	218,000.00

合 计	2,519,925.91	8,178,925.79	14,160,379.51
-----	--------------	--------------	---------------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运杂费等。2014年1-4月、2013年度、2012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18%、2.46%、4.69%。

2013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2012年度大幅降低，主要是因为销售人员减少，导致销售人员的工资大幅减少。1)公司托管经营的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2011年和2012年经营业绩一直不佳，公司在2013年初解散了外销人员、外联人员等销售人员48人。2)公司为抢占市场份额、发展医院托管市场，2012年招聘了具有客户资源和较强销售能力的人员，组成营销团队，随着公司民营医院托管模式的不断成熟及公司托管、配送医院的不断增加，公司2013年解聘了区域经理及营销团队等营销人员33人。3)公司2012年度利用自有运输团队为社区、医院配送大输液等药品，除公司需配备运输人员外，还需要聘请搬运工进行装卸、搬运等，公司2013年下半年开始委托效率更高的运输公司进行药品配送，使得运输及搬运人员减少28人。4)2012年公司托管模式尚不成熟，因为对异地医院托管经营尚缺乏经验，在托管医院当地招聘了有医院药房经营经验的人员帮助托管医院药房管理工作，2013年托管模式成熟后，公司解聘了13名协助公司进行医院药房托管工作的人员，派驻正式员工进入托管医院协助工作，公司人员支出相应减少。

2014年1-4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比2013年度略微下降，主要是因为医药商业企业一般销售旺季出现在下半年，上半年销售人员的奖金相对较少。

(2) 管理费用

单元：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修理费	89,789.25	192,688.10	202,184.03
差旅费	224,466.69	1,524,382.42	1,242,345.65
保险费	13,568.00	168,151.38	131,364.53
邮电费	10,011.00	79,685.70	192,400.31
商品损耗	29,624.96	246,468.28	67,549.52

职工薪酬	1,178,973.47	3,877,588.96	4,495,122.38
低值易耗品摊销	3,966.50		
折旧费	619,683.71	1,976,935.85	1,334,936.23
业务招待费	145,389.84	328,198.72	418,606.10
税金	170,813.03	113,345.25	97,630.18
办公费用	154,183.44	492,710.61	976,638.42
水电费用	64,851.28	200,640.89	170,283.62
会务费			710,839.25
服务费			528,000.00
咨询费	204,200.00		
其他费用	109,953.95	417,995.81	491,431.76
合计	3,019,475.12	9,618,791.97	11,059,331.98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工资、管理人员差旅费、折旧费、办公费等。2014年1-4月、2013年度、2012年度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62%、2.89%、3.67%。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2013年度比2012年度下降较多，是因为2012年度为公司业务扩张期，公司为拓展医院配送市场，积极组织和参加新药研讨会、学术会议等，支付的会务费较多；为推进老年用品展销中心服务营销，根据公司2012年与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签订的《服务协议》，向其支付培训服务费、展会费52.8万元。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呈现下降趋势，是因为虽然业务规模逐年增加，但公司的管理效率也在逐年提高，公司运用先进的物流技术和供应链管理系统，提高了物流配送和日常管理的效率，物流管理成本逐年降低。

(3) 财务费用

公司财务费用包括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和金融机构手续费，主要是公司短期借款产生的利息支出，2014年1-4月、2013年度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也相应增加。财务费用明细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	-----------	--------	--------

利息支出	753,273.31	1,744,566.65	1,485,624.30
减: 利息收入	6,232.97	27,478.93	20,263.47
金融机构手续费	9,038.04	15,215.64	154,638.36
合计	756,078.38	1,732,303.36	1,619,999.19

5、重大投资收益

公司报告期内无对外重大投资，不存在投资收益的情况。

6、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全部是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公司的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坏账准备在每年的具体计提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24,685.79	2,746,095.07	663,915.04
合计	224,685.79	2,746,095.07	663,915.04

7、其他损益

公司其他损益为非经常性损益。2014年1-4月、2013年、2012年，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210,856.79元、-448,480.93元、-324,909.35，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16.22%、-20.48%、-20.34%。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为无锡市江阴地方税务局收取的江苏地方基金。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65,988.82	-104,89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5,153.57	-493,083.88	-433,212.47
小计	-281,142.39	-597,974.57	-433,212.47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70,285.60	-149,493.64	-108,303.1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部分）	-210,856.79	-448,480.93	-324,909.35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不重大。

8、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增值税	销售商品的增值额	17%、13%、3%	17%、13%、3%	17%、1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	5%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5%	5%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25%

增值税：西药及医疗器械等的销项税率为17%，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的销项税率为13%，生物制品的销项税税率为3%。

（二）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种 类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现金	139,652.70	142,937.27	489,639.84
银行存款	3,480,173.51	10,810,485.31	3,618,229.88
其他货币资金	4,205,000.00	190,000.00	5,570,000.00
合计	7,824,826.21	11,143,422.58	9,677,869.72

其他货币资金为银行承兑汇票及银行借款质押保证金。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境外、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种 类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2014年4月30日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票据。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情况

1) 2014年4月30日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9,234,371.91	99.16%	5,231,755.14	5.2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5,935.34	0.84%	835,935.34	100.00%
合计	100,070,307.25	100.00%	6,067,690.48	6.06%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5,700,333.35	96.44%	4,785,016.67	90,915,316.68
1-2年	2,776,592.15	2.80%	277,659.22	2,498,932.93
2-3年	616,746.74	0.62%	123,349.35	493,397.39
3-4年	123,099.67	0.12%	36,929.90	86,169.77
4-5年	17,600.00	0.02%	8,800.00	8,800.00
5年以上				
合计	99,234,371.91	100.00%	5,231,755.14	94,002,616.77

其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货款	835,935.34	835,935.34	100.00%	停业，难以收回

2)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039,453.54	99.23%	5,590,228.92	5.1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35,935.34	0.77%	835,935.34	100.00%

合计	108,875,388.88	100.00%	6,426,164.26	5.90%
----	----------------	---------	--------------	-------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6,186,191.18	98.29%	5,309,309.56	100,876,881.62
1-2年	1,155,934.26	1.07%	115,593.43	1,040,340.83
2-3年	464,205.05	0.43%	92,841.01	371,364.04-
3-4年	220,383.05	0.20%	66,114.92	154,268.13
4-5年	12,740.00	0.01%	6,370.00	6,370.00
5年以上				
合计	108,039,453.54	100.00%	5,590,228.92	102,449,224.62

其中，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货款	835,935.34	835,935.34	100.00%	停业，难以收回

3) 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8,472,706.80	100.00%	4,645,173.74	5.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8,472,706.80	100.00%	4,645,173.74	5.25%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85,779,061.93	96.95%	4,288,953.10	81,490,108.83
1-2年	2,386,563.32	2.70%	238,656.33	2,147,906.99
2-3年	224,891.55	0.25%	44,978.31	179,913.24-

3-4 年	13,720.00	0.02%	4,116.00	9,604.00
4-5 年				
5 年以上	68,470.00	0.08%	68,470.00	
合计	88,472,706.80	100.00%	4,645,173.74	83,827,533.06

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是应收下游医院、药店、诊所的货款。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94,002,616.77 元、102,449,224.62 元、83,827,533.06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9.23%、60.75%、61.81%，呈现略微下降趋势。公司属于医药商业企业，行业特点是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金额较大，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情况符合行业特征。

报告期内，各期期末应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比例均超过 95%，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良好。公司按照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其账龄按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是江阴市各镇养老机构所需老年用品的统一采购平台，华宏有限于 2011 年 1 月托管经营老年中心，其所需老年用品均由华宏有限集中采购。2012 年江阴市政府对江阴市养老机构补贴政策进行了调整，不再要求各镇养老机构需用产品必须从老年中心统一采购并报销，而是将补贴直接发放到各镇养老机构，由其自行采购，这严重影响了老年中心的销售，并且华宏有限初次经营老年中心，经验欠缺，导致华宏有限托管经营老年中心后持续亏损，老年中心于 2013 年 12 月停止营业。

报告期内，公司对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的应收账款系公司向其销售形成的货款，因老年中心于 2013 年 12 月停止营业，应收账款难以收回，公司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分别为 1.10、3.37、3.72，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110.48、108.21、98.08，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与下游医院、药店、诊所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

（2）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款项列示如下：

关联单位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为民医药	2,022,107.01	2.02%	2,589,275.60	2.38%	1,432,171.51	1.62%
合计	2,022,107.01	2.02%	2,589,275.60	2.38%	1,432,171.51	1.62%

公司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在信用期内，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3) 大额应收账款统计

2014年4月30日余额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江阴市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9,373,610.38	1年以内	9.37%
无锡新区凤凰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808,446.24	1年以内	5.80%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8690部队医院	非关联方	5,051,381.86	1年以内	5.05%
宜兴市十里牌医院	非关联方	4,737,917.59	1年以内	4.73%
张家港广和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68,390.31	1年以内	4.07%
合计		29,039,746.38		29.02%

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江阴市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8,449,914.07	1年以内	7.76%
顾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5,516,438.75	1年以内	5.07%
江阴市青阳医院	非关联方	5,171,638.21	1年以内	4.75%
张家港广和中西医结合医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56,085.39	1年以内	4.74%
河北益民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18,766.19	1年以内	4.70%
合计		29,412,842.61		27.02%

2012年12月31日余额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江阴市人民医院	非关联方	6,285,335.06	1年以内	7.10%
江阴市青阳医院	非关联方	5,104,618.87	1年以内	5.77%
徐霞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4,317,683.41	1年以内	4.88%

无锡新区凤凰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103,215.38	1年以内	4.64%
张家港广和中西医结合医院	非关联方	3,693,026.56	1年以内	4.17%
合计		23,503,879.28		26.57%

公司应收账款客户信用情况良好，与公司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账 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元)	比 例	金 额 (元)	比 例	金 额 (元)	比 例
1 年 以 内	2,348,644.70	92.45%	4,234,024.74	95.09%	3,629,121.74	99.01%
1 至 2 年	156,380.80	6.16%	186,227.90	4.18%	32,658.00	0.89%
2 至 3 年	35,366.30	1.39%	32,658.00	0.73%	3,600.00	0.10%
合 计	2,540,391.80	100.00%	4,452,910.64	100.00%	3,665,379.74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供应商的药品采购款。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540,391.80 元、4,452,910.64 元、3,665,379.74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60%、2.64%、2.70%。公司报告期内预付账款账龄基本在 1 年以内，公司可以有效控制预付账款风险。

期末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款项。

(2) 大额预付账款统计

2014 年 4 月 30 日余额中预付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山西康宝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7,260.00	1 年 以 内	45.95%
山东罗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216.00	1 年 以 内	3.59%
安徽海天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8,900.00	1 年 以 内	3.50%
哈尔滨珍宝岛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336.00	1 年 以 内	2.73%
浙江爱生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652.80	1 年 以 内	1.68%
合 计		1,459,364.80		57.45%

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中预付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山东正大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9,958.00	1年以内	29.19%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3,101.36	1年以内	17.36%
江苏华为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年以内	8.98%
国药控股徐州有限公司康泓药品分公司	非关联方	183,840.00	1年以内	4.13%
江西力为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000.00	1年以内	2.96%
合计		2,788,899.36		62.63%

2012年12月31日余额中预付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福州金海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12,000.00	1年以内	38.52%
安徽华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8,523.48	1年以内	11.15%
山西康宝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7,080.40	1年以内	8.92%
常州力康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630.00	1年以内	5.75%
安徽省阜阳市康泰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66,800.00	1年以内	4.55%
合计		2,525,033.88		68.89%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

1) 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55,934.99	9.60%	1,155,934.99	100.00%
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90,361.49	90.40%	1,015,401.85	9.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2,046,296.48	100.00%	2,171,336.84	18.02%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往来款	1,155,934.99	1,155,934.99	100.00%	停业，难以收回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9,930,740.00	91.19%	496,537.00	9,434,203.00
1-2年	204,000.00	1.87%	20,400.00	183,600.00
2-3年				
3-4年	320,009.49	2.94%	96,002.85	224,006.64
4-5年	66,300.00	0.61%	33,150.00	33,150.00
5年以上	369,312.00	3.39%	369,312.00	
合计	10,890,361.49	100.00%	1,015,401.85	9,874,959.64

2)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95,262.42	53.27%	1,095,262.42	100.00%
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0,621.49	46.73%	492,914.85	51.3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55,883.91	100.00%	1,588,177.27	77.25%

其中，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往来款	1,095,262.42	1,095,262.42	100.00%	停业，难以收回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00.00	0.10%	50.00	950.00
1-2年	204,000.00	21.24%	20,400.00	183,600.00
2-3年	260,000.00	27.07%	52,000.00	208,000.00
3-4年	60,009.49	6.25%	18,002.85	42,006.64
4-5年	66,300.00	6.90%	33,150.00	33,150.00
5年以上	369,312.00	38.44%	369,312.00	
合计	960,621.49	100.00%	492,914.85	467,706.64

3) 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分类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03,309.71	100.00%	623,072.72	21.4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903,309.71	100.00%	623,072.72	21.46%

其中,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84,000.00	13.23%	19,200.00	364,800.00
1-2年	2,023,088.22	69.68%	202,308.82	1,820,779.40
2-3年	60,309.49	2.08%	12,061.90	48,247.59
3-4年	66,300.00	2.28%	19,890.00	46,410.00
4-5年				
5年以上	369,612.00	12.73%	369,612.00	
合计	2,903,309.71	100.00%	623,072.72	2,280,236.99

截至2014年4月30日、2013年末、2012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分别为9,874,959.64元、467,706.64元、2,280,236.99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22%、0.28%、1.68%。2014年4月30日余额比2013年末增加约941万，是因为公司2014年4月资金拆借给为民医药9,500,000.00元。为民医药现有经营场

所为租赁的位于江阴市中心的商铺，为民医药为增强发展实力，准备购买取得该商铺，为民医药资金紧张，向华宏医药通过资金拆借形式借出 9,500,000.00 元。该等资金拆借行为不符合《贷款通则》的规定，但公司事后进行了清理和规范，江阴为民医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和 2014 年 6 月 5 日分两次归还了华宏有限的往来款 9,500,000.00 元，并未对公司和相关股东利益造成重大损害。为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报告期内，公司对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公司与老年中心的资金拆借，以及代老年中心支付的、应向老年中心收取的款项，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对老年中心的其他应收款较 2013 年末余额有所增加，系公司 2014 年代老年中心支付了房屋租金，应向老年中心收取。因老年中心于 2013 年 12 月停止营业，其他应收款难以收回，公司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 期末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江阴为民医药有限公司	9,500,000.00		
合计	9,500,000.00		

(3) 大额其他应收款统计

2014 年 4 月 30 日余额中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江阴为民医药有限公司	关联方	9,500,000.00	资金往来	1 年以内	78.86%
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	非关联方	1,155,934.99	资金往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9.60%
江阴富卓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	购药保证金	3-4 年	2.16%
朱新春	非关联方	200,000.00	员工备用金	1-2 年	1.66%
唐广建	非关联方	155,800.00	个人借款	5 年以上	1.29%
合计		11,271,734.99			93.57%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	非关联方	1,095,262.42	资金往来	1年以内 2-3年	53.27%
江阴富卓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	购药保证金	2-3年	12.65%
朱新春	非关联方	200,000.00	员工备用金	1-2年	9.73%
唐广建	非关联方	155,800.00	个人借款	5年以上	7.58%
唐建耀	非关联方	70,000.00	个人借款	5年以上	3.40%
合计		1,781,062.42			86.63%

2012年12月31日余额中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往来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款项性质	账龄	占总额比例
南京君象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购药保证金	1-2年	34.44%
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	非关联方	763,088.22	资金往来	1-2年	26.28%
江阴富卓邦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0	购药保证金	1-2年	8.96%
朱新春	非关联方	200,000.00	员工备用金	1年以内	6.89%
盛龙才	关联方	180,000.00	员工备用金	1年以内	6.20%
合计		2,403,088.22			82.77%

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是购药保证金、个人借款、员工备用金等。其他应收款中对唐广建、唐建耀的个人借款均系有业务关系造成的，并非单纯的资金拆借行为，未约定利息，未签订借款协议，并且金额较小，由此可能产生的利息对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朱新春已归还其借支的备用金。在中介机构的辅导下，公司完善了内部控制和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和《关于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其他应收款控制管理较好，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6、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存货见下表:

单位: 元

存货种类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26,404,693.56		29,040,637.34		22,814,174.86	
合计	26,404,693.56		29,040,637.34		22,814,174.86	

公司存货全部为库存商品，与公司的经营模式和行业特点相符。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存货周转率（次/年）分别为 3.85、11.83、11.79，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31.70、30.87、30.95。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变动不大。

公司期末存货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依据：按各期末账面实存的存货，采用单项比较法对各期末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24,344.91	2,876,550.40	
预缴个人所得税	60,143.89	29,040.67	
合计	84,488.80	2,905,591.07	

8、固定资产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4 月 30 日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13,292,301.15			13,292,301.15
运输设备	4,203,335.46		80,510.93	4,122,824.53
办公及其他设备	4,552,938.31	118,021.81	564,367.99	4,106,592.13
合计	22,048,574.92	118,021.81	644,878.92	21,521,717.81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1,183,189.90	247,474.22		1,430,664.12
运输设备	2,355,395.63	168,638.20	70,111.80	2,453,922.03
办公及其他设备	2,333,498.13	203,571.29	508,778.30	2,028,291.12

合计	5,872,083.66	619,683.71	578,890.10	5,912,877.2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12,109,111.25			11,861,637.03
运输设备	1,847,939.83			1,668,902.50
办公及其他设备	2,219,440.18			2,078,301.01
合计	16,176,491.26			15,608,840.54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6,951,150.68	6,341,150.47		13,292,301.15
运输设备	5,080,733.71	197,917.64	1,075,315.89	4,203,335.46
办公及其他设备	3,567,549.70	985,388.61		4,552,938.31
合计	15,599,434.09	7,524,456.72	1,075,315.89	22,048,574.9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769,819.26	413,370.64		1,183,189.90
运输设备	2,225,582.24	851,518.20	721,704.81	2,355,395.63
办公及其他设备	1,621,451.12	712,047.01		2,333,498.13
合计	4,616,852.62	1,976,935.85	721,704.81	5,872,083.6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6,181,331.42			12,109,111.25
运输设备	2,855,151.47			1,847,939.83
办公及其他设备	1,946,098.58			2,219,440.18
合计	10,982,581.47			16,176,491.26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4,946,535.83	2,004,614.85		6,951,150.68
运输设备	3,600,549.51	1,480,184.20		5,080,733.71
办公及其他设备	1,881,820.01	1,685,729.69		3,567,549.70
合计	10,428,905.35	5,170,528.74		15,599,434.09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488,080.08	281,739.18		769,819.26
运输设备	1,421,529.05	804,053.19		2,225,582.24
办公及其他设备	1,372,307.26	249,143.86		1,621,451.12
合计	3,281,916.39	1,334,936.23		4,616,852.62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458,455.75			6,181,331.42
运输设备	2,179,020.46			2,855,151.47
办公及其他设备	509,512.75			1,946,098.58
合计	7,146,988.96			10,982,581.47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

别为 15,608,840.54 元、16,176,491.26 元、10,982,581.47 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84%、9.59%、8.10%。2013 年末固定资产比 2012 年末固定资产增加幅度较大，是因为公司建设的五层楼仓库、新办公楼等在建工程达到可使用状态，竣工验收投入使用。

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中尚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物原值 9,679,354.95 元，净值 8,686,728.54 元。该房屋建筑物建设在租赁的集体土地上，公司无法办理该地块上自建房屋建筑物的房屋所有权证。

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用于抵押借款的固定资产原值 3,612,946.20 元，净值 3,174,908.49 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在建工程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在建工程变动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工程名称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 其他 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五层楼仓库	1,050,000.00	3,035,970.88	4,085,970.88		
新办公楼	17,400.00	1,355,880.59	1,373,280.59		
室外零星工程		881,899.00	881,899.00		
合计	1,067,400.00	5,273,750.47	6,341,150.47		

工程名称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 其他 减少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五层楼仓库		1,050,000.00			1,050,000.00
新办公楼		17,400.00			17,400.00
合计		1,067,400.00			1,067,400.00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2,059,756.83	2,003,585.39	1,317,061.62
合 计	2,059,756.83	2,003,585.39	1,317,061.62

11、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8,239,027.32	8,014,341.53	5,268,246.46
合 计	8,239,027.32	8,014,341.53	5,268,246.46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分别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224,685.79 元、2,746,095.07 元、663,915.04 元。公司合作的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于 2013 年 12 月份停业，往来款项难以收回，公司 2013 年计提了特别坏账准备 193.12 万元。

(三) 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质押及抵押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	24,000,000.00	20,000,000.00

公司短期借款用途为补充药品采购资金。保证借款为公司向江苏江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庄支行借入的短期借款，质押及抵押借款为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借入的短期借款，以公司自有房屋建筑物做抵押。

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005,000.00	100,000.00	5,570,000.00
合 计	4,005,000.00	100,000.00	5,570,000.00

各期期末余额中无已到期尚未支付的票据。

各期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票据。

2014 年 4 月 30 日应付票据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票据发生额(元)
1	江苏澳洋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750,000.00	1,750,000.00
2	国药控股盐城有限公司	690,000.00	690,000.00
3	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0	480,000.00
4	江苏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420,000.00	420,000.00
5	深圳信立泰药业有限公司	350,000.00	350,0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票据发生额(元)
1	深圳信立泰药业股份公司	100,000.00	250,000.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票据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票据发生额(元)
1	江苏澳洋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2,820,000.00	2,820,000.00
2	浙江济民堂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500,000.00	2,500,000.00
3	江苏九州通医药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4	江苏亚邦医药物流中心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5	江苏华晓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0	600,000.00

3、应付账款

(1) 最近两年一期的应付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账 龄	2014 年 4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元)	比 例	金 额(元)	比 例	金 额(元)	比 例
1 年 以 内	88,562,982.47	98.20%	101,699,592.45	97.70%	68,421,386.02	99.29%
1 至 2 年	1,425,125.78	1.58%	2,058,768.01	1.98%	492,136.04	0.71%
2 至 3 年	197,098.10	0.22%	335,225.84	0.32%	374.00	0.00%
3 年 以 上	2,835.20	0.00%	240.00	0.00%		
合 计	90,188,041.55	100.00%	104,093,826.30	100.00%	68,913,896.06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是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应付上游医药生产企业、医药商业企业的采购货款。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较大，这也是医药商业企业的行业特点。公司采取“赊购赊销”模式，即公司从药品生产企业或其它医药商业企业按照一定的折扣采购药品，在药品销售完毕后的2个月左右支付货款给供应商，因此各期期末应付账款余额较大。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应付账款的付款形成了良性循环。

各期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款项。

（2）大额应付账款统计

2014年4月30日余额中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供应商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商丘市华杰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32,995.19	16.11%
上药山禾无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95,648.69	8.42%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37,237.43	5.70%
新沂同济堂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43,350.81	3.37%
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扬子江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85,796.27	3.20%
合计		33,195,028.39	36.81%

2013年12月31日余额中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供应商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商丘市华杰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74,800.97	14.10%
上药山禾无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50,611.69	6.68%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37,346.65	6.47%
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扬子江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27,662.65	4.83%
苏州礼安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22,602.87	4.54%
合计		38,113,024.83	36.61%

2012年12月31日余额中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供应商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上药山禾无锡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30,365.36	14.55%
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扬子江医药经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85,490.70	5.35%
江西源生狼和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63,157.58	4.74%

国药控股无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5,659.62	3.78%
山东正大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90,680.52	3.61%
合计		22,075,353.78	32.03%

4、预收账款

预收账款主要是预收的部分药店、诊所的药品销售货款。最近两年一期的预收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54,681.34	93.40%	207,203.81	82.83%	157,057.58	43.52%
1至2年	18,004.14	6.60%	3,480.24	1.39%	203,850.62	56.48%
2至3年			39,468.00	15.78%		
合计	272,685.48	100.00%	250,152.05	100.00%	360,908.20	100.00%

各期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款项。

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4月30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7,942.89	1,685,256.00	1,641,653.08	411,545.81
二、职工福利费		71,302.77	71,302.77	
三、社会保险费		244,703.85	244,703.85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1,430.42	69,458.94	11,971.48
合计	367,942.89	2,082,693.04	2,027,118.64	423,517.29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50,176.37	6,328,090.30	6,710,323.78	367,942.89
二、职工福利费		828,265.86	828,265.86	

三、社会保险费		944,534.10	944,534.10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73.00	7,073.00	
合计	750,176.37	8,107,963.26	8,490,196.74	367,942.89

项目	2012年 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 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9,238.22	12,300,762.34	12,109,824.19	750,176.37
二、职工福利费		611,935.59	611,935.59	
三、社会保险费		950,648.40	950,648.40	
四、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510.00	11,510.00	
合计	559,238.22	13,874,856.33	13,683,918.18	750,176.37

公司及时支付应付职工薪酬，各期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845,121.46
企业所得税	3,823,077.93	3,352,054.97	3,198,961.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85.58	11,419.28
教育费附加		6,985.61	11,419.28
其他	60,546.30	47,209.08	46,642.41
合计	3,883,624.23	3,413,235.24	5,113,563.80

报告期内各期期末应交税费余额均较大，主要是应交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大，企业经自查，在2012年及以前年度因财务人员会计处理存在差错，未将采购返利及时冲减营业成本，导致当年企业所得税计算不准确，2014年6月向税务部门申报后，共补缴税金232.39万元、滞纳金43.11万元。对于上述税款及滞纳金，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全额缴纳。

7、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明细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41,549.99	94.11%	12,127,968.89	99.82%	6,697,909.17	55.33%
1至2年					1,676,470.02	13.85%
2至3年					1,766,381.00	14.59%
3年以上	21,381.00	5.89%	21,381.00	0.18%	1,964,000.00	16.23%
合计	362,930.99	100.00%	12,149,349.89	100.00%	12,104,760.19	100.00%

公司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是公司由于流动性资金紧张，向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龙才拆借的资金，公司未曾支付利息。

公司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主要是公司由于流动性资金紧张，向公司职工拆借的资金，借款时间较短，公司未曾支付利息。

(2) 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单位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盛龙才		10,340,420.43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合计	90,000.00	10,340,420.43	

公司2014年4月30日对盛江投资的其他应付款是盛江投资于2014年4月对公司增资时多支付的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款项已支付。

公司2013年12月31日对盛龙才的其他应付款是公司由于流动性资金紧张，向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龙才拆借的资金，公司未曾支付利息，且在报告期内进行了清理和规范。

(四) 公司近两年一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实收资本	3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596,296.68	596,296.68	377,317.95

未分配利润	4,968,477.93	3,668,766.49	2,441,614.89
股东权益合计	35,564,774.61	24,265,063.17	22,818,932.84

公司股本演变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史沿革”相关描述。

（五）主要财务指标变动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毛利率	7.53%	7.88%	10.61%
销售利润率	1.57%	0.78%	1.22%
销售净利率	1.13%	0.66%	0.53%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 7.53%、7.88%、10.61%。2013 年度毛利率比 2012 年度毛利率下降 2.73%，主要是因为从 2013 年 1 月份开始，公司为提高对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的配送比例，提高对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在原有中标价基础上，根据药品种类给予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一定比例的折扣，导致公司 2013 年度的毛利率比 2012 年度有较大幅度降低。2014 年 1-4 月的毛利率大约与 2013 年度持平。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销售利润率分别为 1.57%、0.78%、1.22%，2013 年度销售利润率比 2012 年度大幅下降，是因为：1) 2013 年度公司为提高对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的配送比例，提高对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的市场占有率，公司在原有中标价基础上，根据药品种类给予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一定比例的折扣，导致公司 2013 年度的毛利率比 2012 年度有较大幅度降低。2) 公司托管的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于 2013 年 12 月份停业，往来款项难以收回，公司计提了特别坏账准备 193.12 万元，导致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2014 年 1-4 月销售利润率比 2013 年度大幅增加，与 2012 年度大约持平略有小幅增加，是因为公司 2013 年度计提了大额的江阴市老年用品展销中心往来款项坏账准备，导致 2013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13%、0.66%、0.53%，呈逐年上升趋势，得益于公司“托管模式”的成功和托管医院的不断增加，目前托管医药已达十几家。托管模式下销售毛利率较高，随着托管模式销售

的不断增加，公司销售净利率呈现上升趋势。

公司名称	毛利率		销售净利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海欣医药 (430699)	5.11%	5.98%	0.48%	0.83%
先大药业 (430730)	17.83%	13.92%	3.60%	3.58%
嘉事堂 (002462)	9.52%	8.69%	4.14%	2.70%
瑞康医药 (002589)	8.59%	8.15%	2.43%	2.39%
九州通 (600998)	6.67%	6.41%	1.41%	1.40%
平均值	7.47%	7.31%	2.41%	2.18%
华宏医药	7.88%	10.61%	0.66%	0.53%

注：计算毛利率指标时，“先大药业”数据明显异常，剔除了该数据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 7.53%、7.88%、10.61%，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企业相比，公司毛利率高于同类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对部分公立医药和民营医院采取了“托管模式”，即医院药房出售的大部分甚至全部的药品均由公司来配送，双方协商好一致的价格或者折扣率。在不影响医院药品销售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自主决定配送毛利率相对较高的药品。此外，公司采取药事管理集成服务模式，开发了零库存管理系统，配合公司的“托管模式”，提高了配送效率，降低了物流成本。

2、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名称	资产负债率		流动比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海欣医药 (430699)	75.82%	75.59%	1.28	1.29
先大药业 (430730)	22.94%	19.63%	4.06	4.53
嘉事堂 (002462)	53.26%	41.26%	1.49	1.83
瑞康医药 (002589)	62.96%	70.63%	1.42	1.31
九州通 (600998)	71.29%	67.33%	1.31	1.44
平均值	57.25%	54.89%	1.38	1.47
华宏医药	85.61%	83.18%	1.04	1.08

注：计算流动比率指标时，“先大药业”数据明显异常，剔除了该数据

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7.59%、85.61%、83.18%，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较快，公司采取加大财务杠杆的方式来满足业务扩张对资金的需要，这也符合医药商业企业的行业特点，医药商业企业毛利率较低，通过较高的财务杠杆才能获得相对较高的净利润。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明显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企业平均水平，系公司流动资金紧张，对外借款一直维持较大规模所致。公司与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一般在归还借款后都能重新续贷，公司能够及时偿付到期的银行借款，报告期及以前期间，未发生到银行借款到期违约事项。

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15、1.04、1.08，速动比率分别为 0.93、0.82、0.88，流动比率大于 1，速动比率小于 1，主要是因为公司为维持正常经营持有的存货余额占流动资产比重较大所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接近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企业平均水平。流动资产主要是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应收下游医院、药店的药品等货物销售款，其次是公司为满足配送的及时性而持有的存货。流动负债主要是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形成的应付上游医药生产企业的药品采购款，其次是公司为缓解流动资金压力产生的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公司流动资产的变现能力很强，并且公司业务处于持续稳定的发展过程中，公司应收账款的回款、应付账款的付款形成了良性循环，公司能按信用期支付供应商的货款。

公司的销售利润率和销售净利率报告期内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随着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逐年提高的盈利情况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持续筹措资金支付利息和偿还债务的需要。

3、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海欣医药 (430699)	4.09	3.94	14.84	18.88
先大药业 (430730)	53.22	42.08	4.22	8.47
嘉事堂 (002462)	2.68	3.43	7.12	10.27
瑞康医药 (002589)	2.49	2.54	10.55	11.01
九州通 (600998)	12.15	17.57	6.33	6.68

平均值	5.35	6.87	8.61	11.06
华宏医药	3.37	3.72	11.83	11.79

注：计算应收账款收转率指标时，“先大药业”数据明显异常，剔除了该数据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分别为 1.10、3.37、3.72，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110.48、108.21、98.08。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企业平均水平，主要是因为公司与主要客户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给予了相对较长的信用期。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的存货周转率（次/年）分别为 3.85、11.83、11.79，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31.70、30.87、30.95。公司存货周转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变动不大，接近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及挂牌企业平均水平。公司通过完善的供应链管理系统和电子标签数字拣货系统，大大提高了存货管理水平，在业务规模稳步增长的情况下，存货余额相对稳定。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4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126,515.33	8,696,708.95	-4,600,13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53,807.73	-3,362,932.44	-6,345,978.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9,246,726.69	1,511,776.35	12,938,521.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33,596.37	6,845,552.86	1,992,405.5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余额	3,619,826.21	10,953,422.58	4,107,869.72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126,515.33 元、8,696,708.95 元、-4,600,137.18 元。2014 年 1-4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是因为：1) 公司本期短期资金拆借给为民医药 950 万元；2) 公司本期偿还了实际控制人盛龙才拆借给公司的资金约 1034 万元。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53,807.73 元、-3,362,932.44 元、-6,345,978.34 元，主要为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公司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246,726.69 元、1,511,776.35 元、12,938,521.06 元，是因为：1) 公司 2014 年 4 月增加注册资本 1,000 万元；2) 公司 2012 年度增加注册资本 1,499 万元。

四、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或参股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主要股东；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主要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盛江投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自然人股东盛龙才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盛江投资具体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2、控股股东”。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为民医药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具体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四、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3、其他关联企业

公司其他关联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关联期间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20.00% 的股权	报告期内
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与公司法定代表人系父女关系	2013 年 11 月 29 日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江阴市水利机械施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配偶与公司法定代表人系兄妹关系	报告期内

(1)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华宏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华宏集团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股东情况”之“（二）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之“4、持股 5%以上股东”。

(2) 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

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四、同业竞争情况”之“(一)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3) 江阴市水利机械施工工程有限公司

江阴市水利机械施工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四、同业竞争情况”之“(一)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4、其他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包括：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股 5%以上股东如下：

姓名	与公司的关系	持股比例
盛龙娟	公司股东	直接持股 5.00%
胡士勇	公司董事	间接持股 3.71%
袁振亚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间接持股 0.66%
戴毅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间接持股 0.66%
李燕芳	公司董事	间接持股 1.33%
黄英	公司监事	间接持股 0.17%
陆黄伟	公司监事	间接持股 0.33%
翁勤朴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间接持股 0.66%
缪霞波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间接持股 0.99%
况清娟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间接持股 0.17%

5、公司的子公司

江阴市百顺医用材料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70.00%。百顺材料的基本情况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八、 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6、公司的参股企业

公司持有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06%的股权，华宏连锁的基本情况详见“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四、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2013 年，在国家鼓励医药零售业连锁化、规范化、规模化、集约化经营的大好政策背景下，公司抓住机遇迅速成立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华宏连锁经营模式为公司股份制、门店责任制。所谓公司股份制，即由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其中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由若干民营个体药店投资人入股组成。所谓门店责任制，即由店长责任制经营，自负盈亏，单独核算，收支两条线。店长在经营过程中必须贴近市场需求，优化门店品种结构，以优质服务吸引客户，争取营业额最大化；同时降低各种运行成本，确保门店利润最大化。

2014 年至 2015 年，华宏连锁立足江阴，实行内部扩张战略，通过门店数量的增加，降低成本，实现集约化管理，同时将进入电商平台进行销售。2015 年至 2017 年，随着连锁药店运营的成熟完善，连锁药店复制至沪宁线，植入“健康产业园”概念，引入保健医师、保健食品、保健药材、保健器材、药妆等健康产品和服务进入药店销售运营，实现生活衣食住行一站式管理，打响“华宏医药”品牌。

在运营过程中，公司以向华宏连锁各药店配送药品获得收益，随着药店数量的增多，公司可实现批量采购、统一采购、定点采购，可增强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同时借助华宏连锁合理的门店布局，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

（二）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方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明细如下：

（1）应收账款

关联单位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为民医药	2,022,107.01	2.02%	2,589,275.60	2.38%	1,432,171.51	1.62%
合计	2,022,107.01	2.02%	2,589,275.60	2.38%	1,432,171.51	1.62%

(2) 其他应收款

关联单位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为民医药	9,500,000.00	78.86%				
合计	9,500,000.00	78.86%				

(3) 其他应付款

关联单位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盛龙才			10,340,420.43	85.11%		
盛江投资	90,000.00	24.80%				
合计	90,000.00	24.80%	10,340,420.43	85.11%		

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对盛江投资的其他应付款是盛江投资于 2014 年 4 月对公司增资时多支付的款项，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该款项已支付。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对盛龙才的其他应付款是公司由于流动性资金紧张，向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龙才拆借的资金，公司未曾支付利息，且在报告期内进行了清理和规范。

2、关联方交易

(1) 销售商品

关联单位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收入比例	金额(元)	占收入比例
为民医药	1,810,970.10	0.60%	6,343,985.18	1.91%	4,744,487.92	4.11%
合计	1,810,970.10	0.60%	6,343,985.18	1.91%	4,744,487.92	4.11%

(2) 资金往来

单位：元

关联方	年度	方向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盛龙才	2014年1-4月	贷	10,340,420.43		10,340,420.43	
	2013年度	贷		51,840,420.43	41,500,000.00	10,340,420.43
	2012年度	贷		17,000,000.00	17,000,000.00	
为民医药	2014年1-4月	借		9,500,000.00		9,500,000.00
水利机械	2014年1-4月	贷		8,900,000.00	8,900,000.00	
华宏集团	2012年度	贷	5,050,000.00		5,050,000.00	

(3) 关联租赁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期	租金(元/月)
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	江阴盛江投资有限公司	2014年4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600.00
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	江苏华宏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500.00
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	江阴盛盛投资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1日至2014年10月31日	600.00

(三) 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为规范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于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管理制度》，制度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披露、董事向董事会及时披露关联关系的义务等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公司已经为规范关联交易建立了完备的制度。

(四)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与为民医药的关联交易为公司向为民医药销售药品和医疗器械，为民医药属医药零售企业，需要从上游医药批发企业采购，公司属于医药批发企业，为民医药从公司采购形成行业上下游购销关系。该关联交易为经常性关联交易。2014年1-4月、2013年度、2012年度，公司对为民医药的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60%、1.91%、4.11%，呈现下降趋势。公司与为民医药的关联销售参照公司与无关联第三方的交易价格结算，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报

告期内，公司与为民医药的关联交易收入及利润占当期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构成重大影响。

华宏医药于 2014 年 7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讨论公司与为民医药的关联交易，同意华宏医药 2014 年度向为民医药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的药品和医疗器械，关联董事盛龙才回避了表决，并按《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提交股东大会讨论。华宏医药于 2014 年 7 月 27 日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股东盛江投资、盛龙才、盛龙娟回避了表决。

2、与关联方资金拆借

（1）公司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由于公司为中小民营企业，融资渠道单一、融资困难，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资金需求量上升，公司单纯依靠银行借款难以满足资金需求。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转，减轻资金压力，公司向股东及关联方拆借资金。公司向股东拆借资金借款时间短，属于流动周转金，不存在故意向公司进行利润输送的动机。

虽然该等资金拆借行为不符合《贷款通则》的规定，但鉴于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且业务增长对于流动资金需求较大，该项借款有利于缓解公司当时的资金紧张情况，且事后已经进行了规范和清理，与相关借款方之间的借款已全部偿还完毕，并且未曾支付利息，因此并未对公司和相关股东利益造成重大损害。该等资金拆借如需支付利息，考虑企业所得税的利息支出对 2014 年 1-4 月、2013 年度、2012 年度净利润的影响比例分别为 10.97%、17.86%、7.96%。

为规范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2）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 2014 年 4 月资金拆借给为民医药 9,500,000.00 元，该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为民医药现有经营场所为租赁的位于江阴市中心的商铺，为民医药为增强发展实力，准备购买取得该商铺，为民医药资金紧张，向公司通过资金拆借形式借出 9,500,000.00 元。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健全，未建立关联方交易相关的制度。该等资金拆借行为不符合《贷款通则》的规定，但公司事后进行了清理和规范，江阴为民医药有限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和 2014 年 6 月 5 日分两次归还了华宏有限的往来款 9,500,000.00 元，资金拆借时间较短，

并未对公司和相关股东利益造成重大损害。

为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了《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除华宏医药外的其他企业已全部清理并归还此前以借款等形式占用的华宏医药资金。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保证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任何理由占用华宏医药资金。若本人、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本人、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陈述、承诺或保证，本人将赔偿由此给华宏医药造成的一切损失。”

3、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公司将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宏惠路 6 号的办公楼一间租给盛江投资作为办公住所，将办公楼三楼一层楼面租给华宏连锁作为办公住所，将办公楼一间租给盛盛投资作为办公住所。租赁合同按照市场价格约定了租金，租金价格公允合理，但金额很小，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在租赁合同到期后，公司与盛江投资和盛盛投资将不再续签租赁合同，盛江投资和盛盛投资将另寻经营场所。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不存在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五、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近两年一期的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7月，华宏有限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以2014年4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华宏医药的整体资产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江阴华宏医药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4）第0473号），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15,870.06	16,536.82	4.20%
负债总计	12,313.58	12,313.58	0.00%
股东权益总计	3,556.48	3,556.48	18.75%

七、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

（二）近两年一期的分配情况

公司近两年除按照规定对税后净利润计提法定公积金外，发生以下对股东的利润分配：

- 1、2012年4月11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分配2011年度现金股利565,854.64元，红利税金由各股东承担。公司已代扣代缴相关税费。
- 2、2013年2月18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分配2012年度现金股利

743,657.00 元，红利税金由各股东承担。公司已代扣代缴相关税费。

（三）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将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政策。

八、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和应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2014 年 9 月 3 日，公司完成对江阴市百顺医用材料有限公司的收购，目前百顺材料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百顺材料基本情况如下：

成立日期：2013 年 6 月 7 日

注册资本：250 万元人民币

住所：江阴市金山路 201 号（数码港 F 座 4 楼）

法定代表人：盛龙才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医疗器械（不含需领取许可证的经营项目）、办公用品、工艺礼品、劳保用品、纺织品、电子产品的销售。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金额（人民币）	出资比例
1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75.00 万元	70.00%
2	杨建芬	37.50 万元	15.00%
3	杨婕	37.50 万元	15.00%
合计		250.00 万元	100.00%

九、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一）经营用地租赁风险

公司与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村民委员会签订了《集体土地租赁协议》，租赁位于江阴市周庄镇华宏村宏惠路 6 号的 15.18 亩集体土地用于生产经营，租赁期限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3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在该地块上进行了仓储及行政办公用房的建设，由于公司所租赁土地性质属于集体用地，公司无法办理该地块上自建房屋建筑物的房屋所有权证，报告期末公司尚未取得权证的房屋建筑

物原值 9,679,354.95 元，净值 8,686,728.54 元。如果租赁期限内政府对该地块进行重新规划，或者房屋建筑物被强行拆除，或者租赁期限未到期出租方提前收回土地，公司经营场所需要搬迁，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尽快就土地问题与出租方及所在地政府沟通，积极办理现有土地和房屋的相关法律手续，以解决公司土地使用权、房产的法律瑕疵。另外公司也将在本地区进一步寻找可用作生产经营且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土地和厂房。公司已经将寻找合法合规的经营用地提上日程，正在洽谈无锡市物流产业园的合法用地用于生产经营。公司属物流企业，对经营用地无特殊需求，如果公司因目前经营用地不符合相关管理规定而被迫另寻经营用地，公司搬迁具有可操作性，不会对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医药行业政策风险

医药行业是国家重点发展和监管的行业之一，容易受到国家及地方政策的影响。为规范医药行业市场秩序，加强对医药企业的经营监管，国家有关部门对医药行业严格实行药品经营许可证制度、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制度等。目前国家药监主管部门对于医药商业流通企业在场地、设施、资金以及专业技术人员配备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药品经营许可证》的批准十分严格，医药商业企业市场准入门槛不断提高。

公司目前已经取得了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等经营所需的相关资质和认证，其中《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将于 2015 年 4 月份到期，公司正在准备换证验收事宜。随着国家药监主管部门对市场准入门槛的不断提高，若未来国家有关部门对相关资质和认证标准进行调整，公司无法继续取得经营所需的资质和认证，将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注重经营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加强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的培训，增强专业技术人员的配备，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公司还要加强储存、运输等流程中所涉及的硬件设备的建设，确保公司的场地、设施等硬件实力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

（三）药品质量风险

药品作为特殊商品，其产品质量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公司目前共有药品品规 5,948 个，其中化学药制剂 2,309 个，中成药 1,327 个，中药饮片 1,223

个，抗生素 293 个等，涉及药品品种繁多。公司严格按照 GSP 的规定，在供应商资质审核、产品质量验收、产品质量资质审核、产品储存保管、产品出库复核、产品配送运输等药品流通的各个环节进行严格质量控制，产品从购进、入库、销售、出库复核均有严格的记录，确保发现问题能及时追溯。

但是，公司作为医药流通企业，并不负责产品的生产，无法保证药品的生产质量，并且在药品流通环节也会因为运输条件等原因造成产品质量问题，如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出现重大药品质量事故，将会给公司业务经营带来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对内需要加强全体人员 GSP 培训，提高员工药品质量管理意识，同时公司将完善质量控制岗位机制，做到关键岗位工作留痕，相关文件和记录完整可查；对于外部，公司需加强与优质企业、符合新版 GMP 生产标准的企业以及设备设施、新产品试制力量均较强的企业形成长期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从源头上控制药品质量。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公司客户以公立医院和民营医院为主，采取“赊购赊销”模式。医药行业中下游医院、零售终端处于强势地位，导致医药批发企业的应收账款周转周期相对较长。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9,400.26 万元、10,244.92 万元、8,382.75 万元，占当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9.23%、60.75%、61.81%。尽管公司重视客户信用管理，客户的资信状况良好，应收账款的账龄基本都在 1 年以内，发生大额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随着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会相应增加，应收账款规模也会保持在较高水平，如果公司不能对应收账款进行有效管理，不能按时收回客户所欠的货款，一旦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损失，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需加强对客户的信用调查和信用治理，对客户建立健全信用档案，制定完整的信用记录，随时了解客户的信用状况变化，及时调整经营策略以免造成经济损失。另外，公司建立完善的激励和约束机制，落实内部催收款项的责任，将应收款项的回收与内部各业务部分的绩效考核及其赏罚挂钩，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降低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五）存货管理风险

公司经营模式为将从上游医药生产企业及其他医药物流企业采购的药品，批

发给下游的医药分销企业、医院等。下游客户，尤其是医院，对药品配送的及时性要求很高，公司对各种药品必须保持一定合理数量的库存量，来应对下游终端需求的及时性和突发性，保证销售的正常进行。《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等对医药流通企业的库存管理提出了相当高的要求，不仅包括库房存储温度、相对湿度等条件，而且对分类保管、药品追踪、发货复核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2,640.47 万元、2,904.06 万元、2,281.42 万元，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管理系统和电子标签数字拣货系统，具备较高的库存管理能力，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存货数量也会相应增加，对公司的存货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管理，或者因市场环境变化及竞争加剧等因素导致存货积压，出现毁损、减值情况，将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加强仓储员工库存管理的培训，建立全体仓储员工标准化工作方式和要求，提升自身的工作能力；同时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链管理系统，把控仓库存货出入库管理，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

（六）偿债能力风险

医药流通企业属资金密集型企业，对资金的需求较大，行业特点是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 2014 年 4 月 30 日、2013 年末、2012 年末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7.59%、85.61%、83.18%，流动比率分别为 1.15、1.04、1.08，速动比率分别为 0.93、0.82、0.88。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主要依靠银行借款和票据融资取得，虽然资产负债率较高是行业的普遍特征，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也接近于行业的平均水平，但较高的资产负债率仍对公司的融资能力形成制约，公司面临着一定的偿债风险。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着力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杠杆，加强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的管理。同时，积极引进战略合作伙伴，吸收资本金来应对公司逐步扩大的经营模式。

（七）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盛龙才是公司的创始人，尽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公司章程》对股东，特别是控股股东的行为进行了相关的约束，建立了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监事制度等各项管理制度，从制度安排上避免实

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但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能凭借其控股地位，影响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和人事任免等决策，有可能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

针对以上风险，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认真执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保障“三会”的切实执行，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避免公司被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此外，公司也将就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进行培训，提高其诚信和规范意识，忠诚履行职责。

(以下无正文)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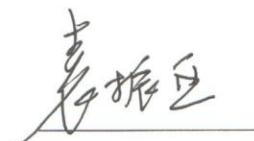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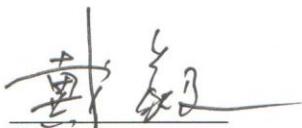
盛龙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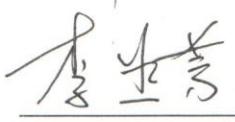
胡士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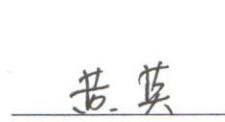
袁振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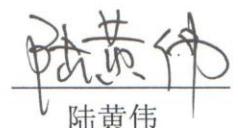
戴 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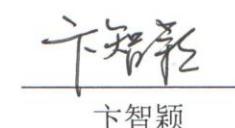
李燕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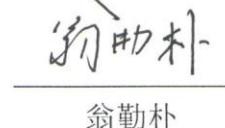
黄 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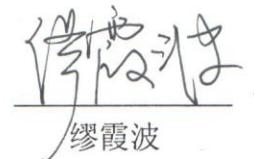
陆黄伟



卞智颖



翁勤朴



缪霞波



况清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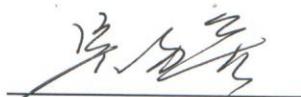
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 11月 18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法定代表人：



吴万善

2014年11月18日

(本页为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项目小组签字页。)

项目小组负责人签字:

陈胜安

陈胜安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张超营

张超营

曹煜泓

曹煜泓



2014年 11月 18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瑞玉
余瑞玉

经办注册会计师: 顾春华 章能金
顾春华 章能金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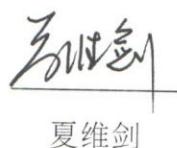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法定代表人：


乐宏伟

经办律师：


顾晓春
夏维剑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江苏华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事务所法定代表人:

孙建民

签字注册评估师:

陈小兵 卞旭东
陈小兵 卞旭东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 11月 18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